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 双城多多印铁制罐有限责任公司扩建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 双城多多印铁制罐有限责任公司

编制日期: 2024年10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建设项目名称	双城多多印铁制罐有限责任公司扩建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20—039印刷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双城多多印铁制罐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30113749514433H		
法定代表人（签章）	赵善明		
主要负责人（签字）	王猛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签字）	王猛		
二、编制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黑龙江省冠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30103MABNYDDL3U		
三、编制人员情况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王令敏	2016035230350000003510230093	BH011563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王令敏	全文	BH011563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双城多多印铁制罐有限责任公司扩建项目			
项目代码	无			
建设单位联系人	王猛	联系方式	18746199514	
建设地点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双城区经济技术开发区娃哈哈路3号			
地理坐标	(126 度 21 分 56.603 秒, 45 度 22 分 22.096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3333 集装箱及金属包装容器制造、C231 印刷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二十、印刷和记录媒介复制业 39 印刷 231* 三十、金属制品业 66 集装箱及金属包装容器制造 333	
建设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无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无	
总投资（万元）	958	环保投资（万元）	159	
环保投资占比（%）	16.60	施工工期	2024年11月-2024年12月	
是否开工建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_____	用地（用海）面积（m ² ）	0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表1-1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专项评价类别	设置原则	本项目情况	是否设置专项评价
	大气	排放废气含有毒有害污染物、二噁英、苯并[a]芘、氰化物、氯气且厂界外500米范围内有环境空气保护目标的建设项目	本项目排放锅炉烟气中不含有毒有害污染物、二噁英、苯并[a]芘、氰化物、氯气	未设置
	地表水	新增工业废水直排建设项目（槽罐车外送污水处理厂的除外）；新增废水直排的污水集中处理厂	本项目废水间接排放	未设置
	环境风险	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危险物质存储量超过临界量的建设项目	本项目风险物质未超过临界量	未设置
生态	取水口下游500米范围内有重要水生生物的自然产卵场、索饵场、越冬场和洄游通道的新增河道取水的污染类建设项目	本项目无取水口	未设置	
规划情况	《双城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双城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黑龙江省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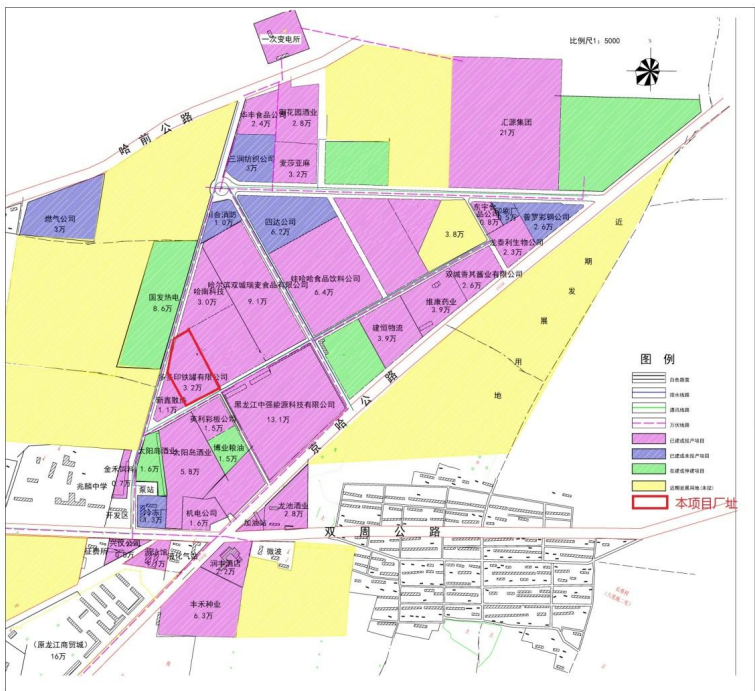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关于双城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黑龙江省环境保护厅，黑环审[2013]271号）

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哈尔滨市双城区经济技术开发区。

双城经济开发区是哈尔滨都市圈十一个产业集聚区之一，1992年9月1日黑龙江省人民政府发文《关于同意自费建设双城经济技术开发区的批复》（黑政函[1992]84号），批文指出，“使其成为全省改革开放新格局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推动我省外向型经济的发展”。“双城经济技术开发区的建设思路，符合“统一规划，分步实施，小块启动，滚动发展”的原则，同意开发区规划面积为4.3km²，起步区面积为0.96km²”。随着时间推移，园区面积不断扩大，入驻企业不断增加。入驻企业以食品加工工业为主，此外还有些包装企业。在此期间，双城多多印铁制罐有限责任公司于2002年通过招商途径被引进建设（双发计(2003)53号）。

为加快园区经济发展、加大招商引资力度，为招商引资创造良好的软硬环境，园区需要一个全面的、系统的规划来指导建设和发展。为此双城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黑龙江建职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于2013年2月编制《双城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2012-2020》。



附图5 双城园区落户企业分布图

图 1-1 《双城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中本项目厂址
根据《双城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关于双城经

济开发区总体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黑环函[2013]271号），其功能定位是以食品加工为主的综合性产业园区。规划建设用地为426.83hm²，近期用地规模为282hm²；划分为4个功能分区，即生活居住区、食品产业园区、产品包装园区、绿地休闲区。分区规划见图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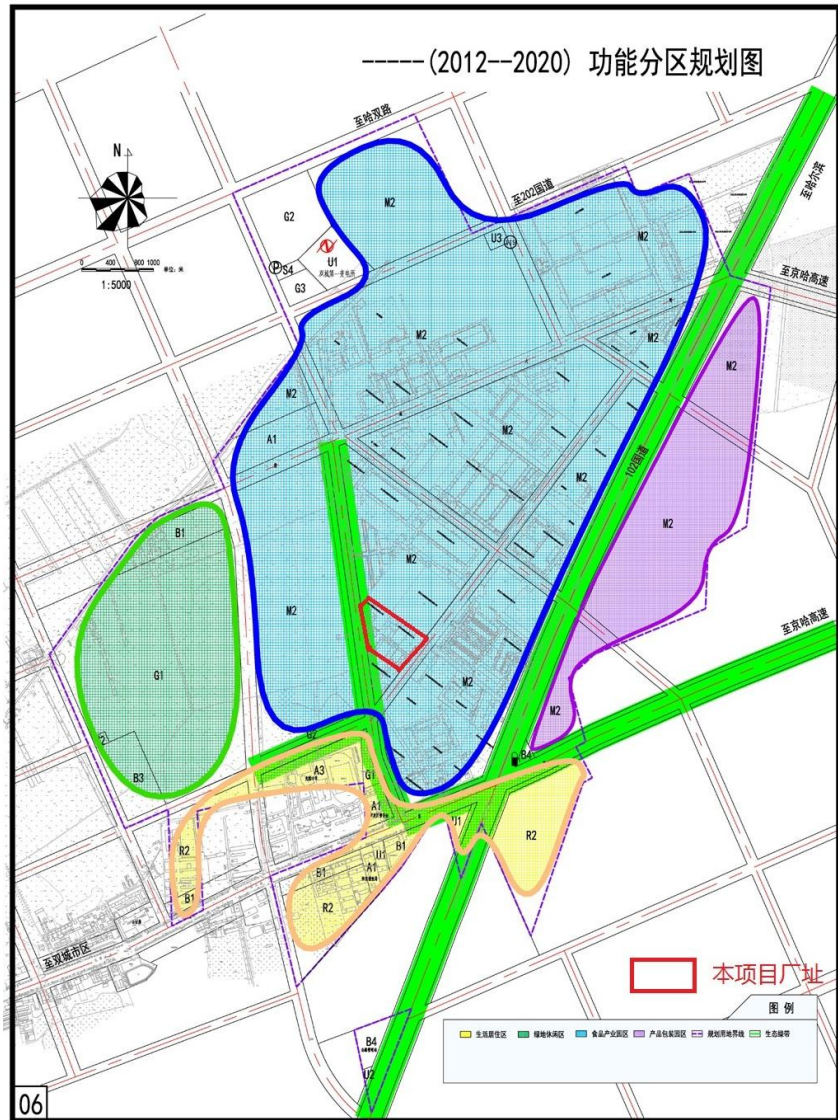


图 1-2 双城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区规划图

本项目位于园区的南部中的食品产业园区，将园区中北部二类工业用地作为食品产业园区，发挥产业优势，重点依托双城得天独厚的农产品资源优势，进一步壮大食品工业集群，为既有企业，周边有雀巢、完达山等生产奶粉的企业，本项目生产铁罐，为金属包装容器制造，属于园区中的配套产业，用于周边奶粉厂的包装；且本企业为招商引资入驻

	<p>企业，在双城经济开发区进行总体规划前入驻该园区。符合双城经济开发区规划。</p>
<p>其他符合性分析</p>	<p>1、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p> <p>根据《哈尔滨市人民政府关于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哈政规〔2021〕7号）》、《哈尔滨市生态环境准入清单》（2023年版）规定，环境管控单元包括优先保护单元、重点管控单元和一般管控单元三类。本项目位于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双城区经济技术开发区娃哈哈路3号，区域属于重点管控单元。突出污染物排放控制和环境风险防控，按照差别化的生态环境准入要求，优化空间和产业布局，不断提升资源利用效率，强化环境质量改善目标约束，解决局部生态环境质量不达标、生态环境风险高的问题。</p> <p>生态保护红线：根据《哈尔滨市国土空间规划》划定结果，本项目选址位置不在生态保护红线内。</p> <p>环境质量底线：本项目所在地环境空气功能为二类区，根据《2023年黑龙江省生态环境质量状况》，评价区环境空气质量不能够满足环境空气二类功能区要求，项目所在区域为不达标区。不达标因子为PM_{2.5}。超标原因：近年来哈尔滨市环境空气质量保持相对稳定，污染形成的主要因素依然为供暖期污染排放量较大与不利的气象因素叠加导致，偶有秸秆燃烧和沙尘影响；夏季臭氧污染近年来有加重趋势，需加强预防。项目所在区域除PM_{2.5}以外，其他污染物环境质量现状均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本项目所在评价区域为不达标区。根据《2023年黑龙江省生态环境质量状况》，2023年，松花江水系的干流及51条支流共133个断面。水质状况为轻度污染，其中Ⅱ类水质占11.3%，Ⅲ类水质占62.4%，Ⅳ类水质占21.1%，Ⅴ类水质占3.8%，劣Ⅴ类水质占1.5%，Ⅰ-Ⅲ类水质比例为73.7%。与上年同期相比，Ⅰ-Ⅲ类水质比例上升0.8个百分点，劣Ⅴ类水质比例下降0.8个百分点。</p> <p>本项目运营期各类污染物经环境保护措施治理后均可达标排放，对区域环境造成的不利影响较小，不会改变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因此，符合环境质量底线要求。</p> <p>资源利用上线：本项目土地利用类型为工业用地，满足土地资源利用要求；用水水源为市政管网，符合水资源利用要求；本项目投产后全厂综合利用率高、能耗低，资源指标、污染物排放指标符合国家清洁生</p>

产相关政策要求。因此本项目建设符合资源利用上线要求。

环境准入清单：本项目与哈尔滨市双城生态环境准入清单对照情况见下表。

表1-2 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符合性分析

管控单元编码	环境管控单元名称	管控单元类别	管控要求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ZH23011320003	双城经济开发区周家工业园区	重点管控单元	空间布局约束 一、执行： 1.入园建设项目开展环评工作时，应以产业园区规划环评为依据，重点分析项目环评与规划环评结论及审查意见的符合性；产业园区招商引资、入园建设项目环评审批等应将规划环评结论及审查意见作为重要依据。 2.新建、扩建石化、化工、焦化、有色金属冶炼、平板玻璃项目应布设在依法合规设立并经规划环评的产业园区。煤化工产业项目选址及污染控制措施等须满足安全、环境准入要求，新建项目需布局在一般或较低安全风险等级的化工园区。 3.重大制造业项目、依托能源和矿产资源的资源加工业项目原则上布局在重点开发区。 4.未纳入国家有关领域产业规划的，一律不得新建改扩建炼油和新建乙烯、对二甲苯、煤制烯烃项目。 5.禁止引进国家产业政策明令淘汰和限制的产品、技术、工艺、设备及行为。 6.编制产业园区开发建设规划时应依法开展规划环评。 7.规划审批机关在审批规划时，应将规划环评结论及审查意见作为决策的重要依据，在审批中未采纳环境影响报告书结论及审查意见的，应当作出说明并存档备查。 8.产业园区招商引资、入园建设项目环评审批等应将规划环评结论及审查意见作为重要依据。 9.产业园区开发建设规划应符合国家政策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规划发生重大调整或修订的，应当依法重新或补充开展规划环评工作。 二、水环境工业污染重点管控区同时执行： 1.区域内严格控制高耗水、高污染行业发展。 2.优化产业结构，加快退出落后产能，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 3.根据水资源和水环境承载能力，以水定城、以水定地、以水定人、以水定产。	1、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双城经济开发区周家工业园区入园要求； 2、不属于石化、化工、焦化、有色金属冶炼、平板玻璃项目； 3、不属于重大制造业项目； 4、不属于炼油和新建乙烯、对二甲苯、煤制烯烃项目； 5、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6、园区已编制规划环评； 7、本项目符合规划环评结论及审查意见； 8、不属于高耗水、高污染行业。	符合
			污染物排 一、执行： 1.应按规定建设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并安装自动在线监控装置。 2.新建、扩建“两高”项目应采用先进适用的工艺技术和装备，	1、本项目不产生废水； 2、不属于两高项目； 3、不涉重	符合

			<p>放管 控</p> <p>单位产品物耗、能耗、水耗等达到清洁生产先进水平，依法制定并严格落实防治土壤与地下水污染的措施。严把新上项目碳排放关，新建、改建、扩建煤电、石化、化工、钢铁、有色冶炼、建材等高耗能、高排放项目，要充分论证，确保能耗、物耗、水耗达到清洁生产先进水平。</p> <p>3.新、改、扩建涉重金属重点行业建设项目必须遵循重点重金属污染物排放“减量置换”或“等量置换”原则。4.对于含有毒有害水污染物的工业废水和生活污水混合处理的污水处理厂产生的污泥，不能采用土地利用方式。5.加强消耗臭氧层物质和氢氟碳化物环境管理，加强泡沫、制冷、氟化工等行业治理，逐步淘汰氢氯氟烃使用。6.新建煤制烯烃、新建煤制对二甲苯 (PX) 项目纳入《现代煤化工产业创新发展布局方案》后，由省级政府核准。新建年产超过 100 万吨的煤制甲醇项目，由省级政府核准。7.各地不得新建、扩建二氟甲烷、1,1,1,2-四氟乙烷、五氟乙烷、1,1,1-三氟乙烷、1.1.1.3.3-五氟丙烷用作制冷剂、发泡剂等受控用途的 HFCs 化工生产设施（不含副立设施），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已通过审批的除外。</p> <p>二、水环境工业污染重点管控区同时执行：1.新建、改建和扩建项目应当优先采用资源利用率高以及污染物产生量少的清洁生产技术、工艺和设备。2.集中治理工业集聚区内工业废水，区内工业废水必须经预处理达到集中处理要求后，方可进入污水集中处理设施。新建、升级工业集聚区应同步规划和建设污水、垃圾集中处理等污染治理设施。</p>	<p>金属重点行业。</p>	
			<p>环境 风险 防 控</p> <p>一、执行：1.落实最严格的水资源管理制度，实行水资源消耗总量和强度双控。2.全面推行清洁生产，依法在“双超双有高耗能”行业实施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二、高污染燃料禁燃区同时执行：1.在禁燃区内，禁止销售、燃用高污染燃料；禁止新建、扩建燃用高污染燃料的设施，已建成的，应当在城市人民政府规定的期限内改用天然气、页岩气、液化石油气、电或者其他清洁能源。2.城市建设应当统筹规划，在燃煤供热地区，推进热电联产和集中供热。在集中供热管网覆盖地区，禁止新建、扩建分散燃煤供热锅炉；已建成的不能达标排放的燃煤供热锅炉，应当在城市人民</p>	<p>本项目不产生废水；不使用高污染燃料。</p>	<p>符合</p>

				政府规定的期限内拆除。		
			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1.执行：加强环境应急预案管理和风险预警。园区及园区内企业应当结合经营性质、规模、组织体系，建立健全环境应急预案体系，并强化企业、园区以及上级政府环境应急预案之间的衔接。加强环境应急预案演练、评估与修订。园区管理机构应当组织建设有毒有害气体环境风险预警体系，建设园区环境风险防范设施。2.水环境工业污染重点管控区同时执行：排放《有毒有害水污染物名录》所列有毒有害水污染物的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应当对排污口和周边环境进行监测，评估环境风险，排查环境安全隐患，并公开有毒有害水污染物信息，采取有效措施防范环境风险。	本项目加强环境风险管理。	符合

因此，本项目符合“三线一单”相关要求。

2、选址合理性分析

项目位于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双城区经济技术开发区娃哈哈路3号，厂区东南侧为娃哈哈路（支路），隔路为闲置厂房；西南侧为鑫鑫散热器厂；东北侧为闲置厂房；西北侧为麦莎路（支路），隔路为双城市国发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本项目所在地地势平坦，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用地性质符合国家规定。厂区地理位置交通便利，基础设施齐全，与周边环境协调。项目不在风景名胜区、自然保护区、水源保护区及其他需要特别保护的区域内，没有明显的环境制约因素，项目选址合理。

3、产业政策符合性

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颁布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本项目不属于限制类和淘汰类，属于允许类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表1-3 与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

类型	要求	本项目
淘汰类	(十四) 印刷	不属于
	15. P401、P402型系列四开平压印刷机，P801、P802、P803、P804型系列八开平压印刷机	
	16. PE802 型双合页印刷机	
	17. TE102、TE105、TE108型系列全张自动二回转平台印刷机	
	18. TY201型对开单色一回转平台印刷机，TY401型四开单色一回转平台印刷机	
	19. TY4201型四开一回转双色印刷机	
	20. TT201、TZ201、DT201型对开手动续纸停回转平台印刷机	

21. TT202型对开自动停回转平台印刷机, TT402、TT403、TT405、DT402型四开自动停回转平台印刷机, TZ202型对开半自动停回转平台印刷机, TZ401、Tzs401、DT401型四开半自动停回转平台印刷机
22. TR801型系列立式平台印刷机
23. LP1101、LP1103型系列平板纸全张单面轮转印刷机, LP1201型平板纸全张双面轮转印刷机, LP4201型平板纸四开双色轮转印刷机
24. LSB201 (880mm×1230mm) 及LS201、LS204 (787mm×1092mm) 型系列卷筒纸书刊转轮印刷机
25. LB203、LB205、LB403型卷筒纸报版轮转印刷机, LB2405、LB4405型卷筒纸双层二组报版轮转印刷机, LBS201 型卷筒纸书、报二用轮转印刷机
29. 离心涂布机
32. W1101型全张自动凹版印刷机、AJ401型卷筒纸单面四色凹版印刷机

4、与《哈尔滨市大气环境质量限期达标规划（2020-2027）》符合

性分析

表1-4 本项目与《哈尔滨市大气环境质量限期达标规划（2020-2027）》符合性分析

文件要求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p>推动能源清洁化发展。以碳达峰碳中和为契机，推动能源结构绿色低碳转型，推动非化石能源和天然气为能源消费增量主体。大力发展太阳能、风能、氢能、生物质能等清洁能源，有序发展抽水蓄能和新型储能规模化应用，坚持“增气减煤”同步，天然气供应优先保障居民生活和清洁取暖需求，增加清洁电力供给，提高电能占终端能源消费比重。</p> <p>严格控制煤炭消费总量。以大气环境质量改善和 CO₂ 排放控制为重要导向，推进煤炭消费尽快达峰、煤炭消费结构进一步优化，煤炭占一次能源消耗的比重呈逐年下降趋势。坚持节能优先的能源发展战略，加强能源消费总量和强度双控，严控新增耗煤项目，实施新改扩建项目煤炭减量替代，重点削减非电力用煤，探索建立将新增可再生能源消费量纳入能源消费强度和总量考核抵扣机制。统筹煤电发展和保供调峰，严控煤电装机规模，加快现役煤电机组节能升级和灵活性改造，加快供热管网建设，充分释放和提高供热能力。</p> <p>深化燃煤设施污染治理。在保证电力、热力、燃气等供应前提下，全市原则上不再新建 35 蒸吨/小时以下的燃煤锅炉，市区建成区不再新建 65 蒸吨/小时以下的燃煤锅炉</p> <p>生物质锅炉综合治理工程。生物质锅炉应采用专用锅炉，配套布袋等高效除尘设施，禁止掺烧煤炭、垃圾、工业固体废物等其他物料。</p> <p>推动产业绿色低碳发展。加快培育壮大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生物医药、新材料、高端装备、新能源汽车、绿色环保等产业，推动绿色制造产业成为新支柱产业。以钢铁、铸造、建材、有色、石化、化工、制药、工业涂装、包装印刷等行业为重点，开展全流程清洁化、低碳化改造，促进传统产业绿色转型升级。实施能源和资源利用高效化改造工程。实施绿色制造工程，构建制造业绿色产业链，建设绿色制造园区。积极推进区域产业布</p>	<p>本项目办公室及车间供暖依托原有的 0.7MW 天然气热水锅炉</p>	<p>符合</p>

	<p>局优化调整,引导石化、化工、钢铁、建材、有色金属等重点行业合理布局。</p> <p>VOCs全过程综合整治。以完善“源头—过程—末端”治理模式、推进“一行一策”管理为主要导向,从源头结构调整、污染深度治理和全过程精细化管理。深化VOCs综合整治,推进臭氧协同控制。到2025年,挥发性有机物重点工程减排量1550吨以上。大力推进VOCs源头替代。工业涂装企业全面推行使用低VOCs含量原辅材料,引导技术(工艺)创新,促进源头减排。全面排查使用料、油墨、胶粘剂、涂层剂(树脂)、清洗剂等原辅材料的企业,按照“可替尽替、应代尽代”的原则,实施一批源头替代项目。到2025年,溶剂型工业涂料、油墨、胶粘剂等使用量下降比例达到国家要求。不断提高废气收集效率。在保证安全前提下,加强含VOCs物料全方位、全链条、全环节密闭管理,做好VOCs物料储存、转移和输送、设备与管线组件泄漏、敞开液面逸散以及工艺过程等无组织排放环节的管理。严格按照相关行业排放标准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要求开展泄漏检测与修复(LDAR)工作,到2025年,全面开展LDAR 数字化管理。有效提高废气处理率。推动企业结合排放废气特征合理选择治理技术,对现有VOCs低效治理设施进行更换或升级改造,提高废气治理设施去除率。到2025年,石化行业的VOCs综合去除效率达到70%以上,化工、工业涂装、包装印刷、家具等行业的VOCs综合去除效率达到60%以上。逐步推动取消非必要的VOCs排放系统旁路,保留的旁路在非紧急情况下保持关闭并加强监管。加强油品储运销和汽修行业VOCs治理。</p>	<p>本项目采用LED油墨和环保胶印铁油墨,属于低VOCs含量的绿色原辅材料。涂布烘干、印刷过程有机废气经负压收集通过RTO焚烧炉燃烧处理后通过15m排气筒排放</p>	<p>符合</p>
<p>本项目符合《哈尔滨市大气环境质量限期达标规划(2020-2027)》相关规定和要求。</p> <p>6、与《哈尔滨市空气质量改善三年行动计划(2022-2024年)》符合性分析</p> <p>计划提出:深化锅炉污染治理。在保证电力、热力、天然气、生物质等供应前提下,原则上不再新建35蒸吨/小时以下的燃煤锅炉,9区建成区不再新建65蒸吨/小时以下的燃煤锅炉,现有分散燃煤锅炉应优先采取集中供热或清洁能源替代改造。</p> <p>本项目办公室及车间供暖依托原有的0.7MW 天然气热水锅炉,燃料为天然气,符合规划要求。</p>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1、工程组成

本项目原设备运行时间较长，设备老化，本次在彩印车间的涂布烘干线新增 2 座烘房、一套五色机、一座涂布机用来完善生产线，设备与原有设备一用一备，本次新增 285000 片马口铁。

项目组成表详见表 2-1。

表 2-1 工程组成一览表

建设内容		现有工程建设内容	建设规模及内容	备注
主体工程	彩印车间	一层车间，占地面积 2962m ² ，建筑面积 2962m ² ，两条彩印生产线，设置 1 座涂布机、5 台收料机、1 套双色印刷机、1 套三色机、2 台 LED 烘干机、1 台翻包机	一层车间，占地面积 2962m ² ，建筑面积 2962m ² ，新增 2 座烘房、一套五色机、一座涂布机用来完善生产线，设备与原有设备一用一备	车间利用，设备新建
	辅助工程	锅炉房	一层建筑，占地面积 524m ² ，建筑面积 524m ² ，位于厂区北侧，内有 1 台 0.7MW 天然气锅炉提供生产用热及冬季办公室采暖，天然气用量为 49 万 m ³	无变化 依托
储运工程	库房	一层建筑，占地面积 2198m ² ，建筑面积 2198m ² ，位于厂区南侧，部分用于存放原材料，其他现闲置	无变化	依托
	成品仓库	一层建筑，占地面积 3594m ² ，建筑面积 3594m ² ，位于厂区北侧，用于存放成品	无变化	依托
	辅料库	一层建筑，占地面积 308m ² ，建筑面积 308m ² ，位于厂区西北侧，用于存放辅料	无变化	依托
	危废贮存点	占地面积 4m ²	无变化	依托
公用工程	供水工程	由市政管网供给	无变化	依托
	排水工程	锅炉排水与生活污水经园区管网进入城市污水管网，排入双城市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最终排入拉林河	无变化	/
	供热工程	1 台 0.7MW 燃气锅炉提供生产用热及冬季办公室采暖，燃气采用城市管道	无变化	依托
	供电工程	市政电网供电	无变化	依托
环保工程	废水处理	锅炉排水与生活污水经园区管网进入城市污水管网，排入双城市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最终排入拉林河	无变化	/
	废气处理	本项目涂布烘干、印刷过程废气经负压收集通过 RTO 焚烧炉燃烧处理后，由 15m 排气筒排放（DA001）。天然气锅炉经低氮燃烧器后由 8m 高烟囱排放（DA002）	无变化	/
	噪声处理	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措施	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措施	新建
	固体	废有机溶液、其它废物（废油墨盒）	废有机溶液、其它废物（废油墨盒）	/

废物	集中收集后暂存于现有危废贮存点，定期交由黑龙江红森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废包装材料、生产过程产生的边角废料收集外售。生活垃圾交由市政部门处理	集中收集后暂存于现有危废贮存点，定期交由黑龙江红森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废包装材料收集外售。	
防渗措施	危废贮存点已做防渗处理，满足重点防渗区要求，其他区域满足一般防渗区要求。	无变化	/

2、主要设备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施详见表 2-2。

表 2-2 主要生产设施

序号	设备名称	功能	原有工程数量	本次工程数量	全厂数量	单位	所在位置
1	涂布机	涂料作业	1	1	2	座	车间南侧
2	烘房	烘干涂料	0	2	2	座	车间南侧
3	收料机	成品收集	5	0	5	台	车间南侧
4	双色印刷机	印刷图案颜色	1	0	1	套	车间中间
5	五色机	印刷图案颜色	0	1	1	套	车间南侧
6	三色机	印刷图案颜色	1	0	1	套	车间北侧
7	LED 烘干机	图案油墨烘干	2	0	2	台	车间南侧
8	翻包机	在制品翻转	1	0	1	台	车间北侧

3、原辅材料用量

本项目原辅料用量情况详见表 2-3。

表 2-3 原辅料一览表

序号	原辅料名称	单位	现有工程年用量	本次工程年用量	全厂年用量	备注
1	马口铁	片	950000	285000	1235000	
2	涂料	吨	5	1.5	6.5	
3	油墨	吨	4.5	1	5.5	
4	天然气	万 m ³	63	3.7	66.7	
5	清洗剂	吨	8.5	0.1	8.6	

主要成分的理化性质

涂料：由 60%的聚酯丙烯酸酯、10%的丙烯酸单体、8%的光引发剂、2%的助剂、20%的颜料组成。

油墨：由 60~80%的大豆油醇酸树脂、15~30%的颜料粉、3~10%的高沸点矿油、2~6%的助剂组成。

4、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本项目不新增劳动定员，年工作 250 天，每班 8 小时，三班制，淡季时间歇性生产。

5、公用工程

(1) 给水

本项目供水由市政管网供给。

本项目不新增用水。

(2) 排水

本项目不新增排水。

(3) 供电

本项目由市政统一供电。

(4) 供热、供汽

本项目办公室及车间供暖、供汽依托原有的 0.7MW 天然气热水锅炉。

6、环保投资

本项目总投资 958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59 万元，占总投资的 16.60%，详见表 2-4。

表 2-4 环保投资一览表

序号	处理项目	处理措施	投资（万元）
1	大气污染	负压收集，RTO 焚烧炉燃烧，15m 排气筒	150
2	噪声	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	2
3	固体废物	危废贮存点	2
4		运行、管理、维护、验收、监测费	5
5		总计	159

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

一、施工期流程说明

本次利用原有车间安装设备，无需土建施工。

二、运营期流程说明

工艺流程简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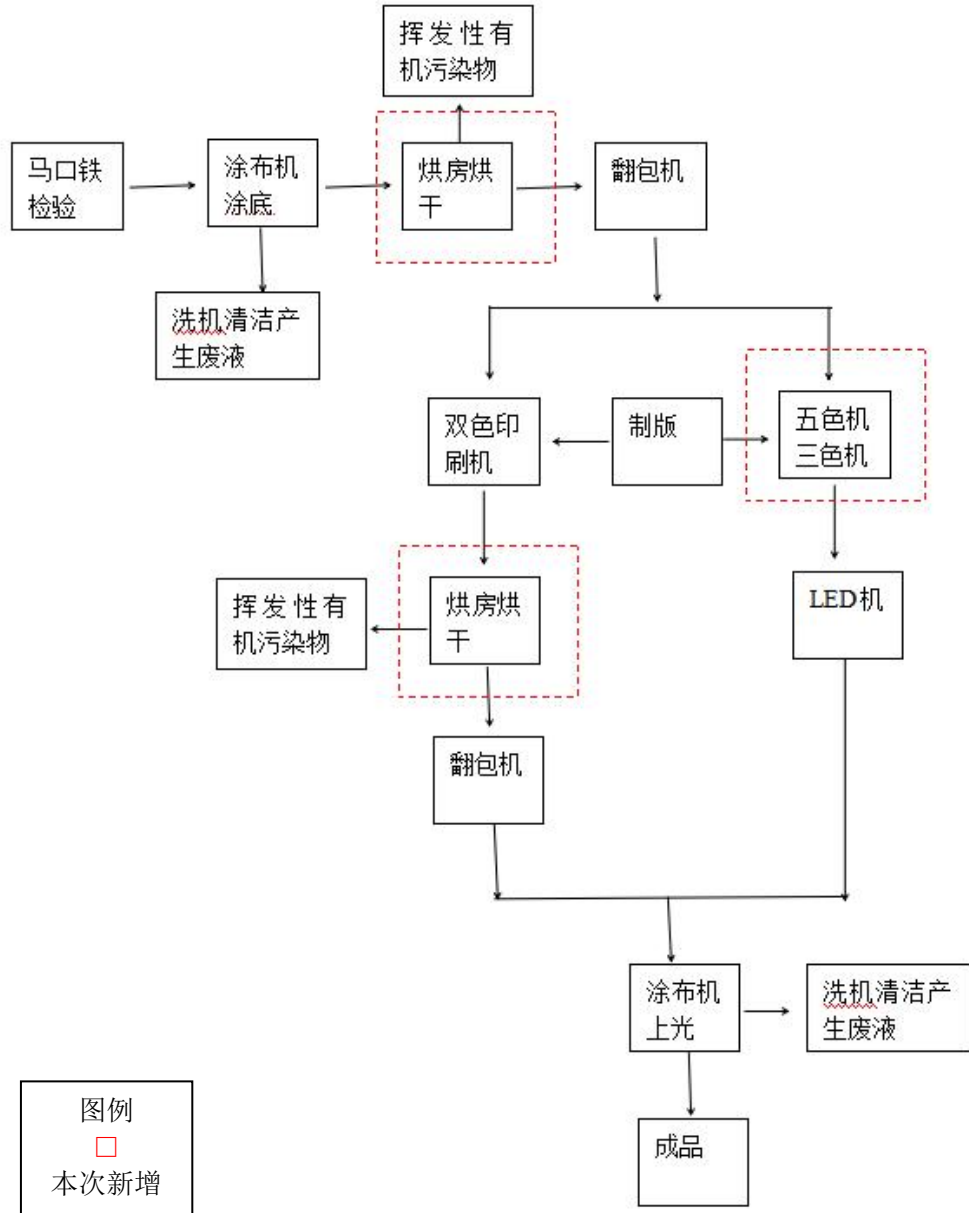


图 2-1 本项目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原料铁检验后，使用涂布机和烘房，进行涂布烘干，烘干涂料后收料翻包，等待制版、印刷；印刷后进入烘房进行油墨烘干固化，烘干油墨后收料翻包，转过来再次使用原涂布烘干线上光，烘干光油涂料后收料翻包、检测、包装。

本项目运营期工程主要排污节点见表 2-5。

表 2-5 本项目运营期工程主要排污节点一览表

项目	污染源	污染物	排放特点	治理措施
废气	涂布	非甲烷总烃	连续	涂布烘干、印刷过程有机废气经负压收集通过 RTO 焚烧炉燃烧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排放
	烘干	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非甲烷总烃、苯、甲苯、二甲苯		
	印刷	非甲烷总烃		
噪声	设备	噪声	连续	低噪设备、减振、隔声处理
固体废物	涂布、印刷	废有机溶液	间断	暂存于现有危废贮存点，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涂布、印刷	其它废物（废油墨盒）	间断	
	生产	废包装材料	间断	收集外售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黑龙江多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位于佳木斯市，是黑龙江省大型食品加工、医药制造企业之一，双城多多印铁制罐有限责任公司为黑龙江多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子公司，位于哈尔滨市双城区经济技术开发区内，主要生产加工马口铁罐盒，该开发区内有雀巢、娃哈哈、完达山等用罐大户，交通条件也十分便利。该项目一期工程《双城多多印铁制罐有限责任公司彩印制罐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 2003 年 9 月 8 日通过了双城市环境保护局的批复，2004 年 11 月 19 日通过验收，并取得批复（环验[2004]003 号）；二期工程《黑龙江多多集团双城印铁制罐项目二期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于 2006 年 12 月 7 日通过了双城市环境保护局的批复，2009 年 1 月 14 日通过了验收；三期工程《双城多多印铁制罐有限责任公司三期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 2009 年 9 月 28 日通过了双城市环境保护局的批复，批复文号为双环审（2009）039 号，《双城市多多印铁制罐有限责任公司三期工程项目》于 2011 年 11 月 3 日由双城市环境监测站验收，验收文号为双环监字（2011）第 15 号。《双城多多印铁制罐有限责任公司改扩建项目》于 2019 年 12 月 24 日通过了哈尔滨市双城生态环境局的批复（哈环双审表[2019]84 号），2022 年 2 月 23 日完成了自主验收。2021 年 12 月 1 日取得排污许可证，许可证编号为 91230113749514433H001R，有效期限 2021-12-01 至 2026-11-30。企业已按时填报排污许可执行报告及台账，并完成日常监测。

二、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锅炉排水与生活污水经园区管网进入城市污水管网，排入双城市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最终排入拉林河。

(二)废气

锅炉烟气采用低氮燃烧技术处理后，由 8 米高排气筒排放（DA002）；印刷过程有机废气经负压收集后，通过储热式废气净化系统(焚烧炉)处理后，由 15m 排气筒排放（DA001）。

根据《双城多多印铁制罐有限责任公司改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可知，锅炉处理后废气，低浓度颗粒物的最大折算浓度为 $11.7\text{mg}/\text{m}^3$ ，二氧化硫的最大折算浓度为未检出，氮氧化物的最大折算浓度为 $104\text{mg}/\text{m}^3$ ，烟气黑度 <1 级，锅炉烟气排放浓度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中表3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燃煤锅炉标准要求。

根据《双城多多印铁制罐有限责任公司自行监测项目检测报告》可知（详见附件6），2024年6月26日1#排气筒颗粒物最大排放浓度为 $1.2\text{mg}/\text{m}^3$ 、最大排放速率为 $1.58\times 10^{-2}\text{kg}/\text{h}$ ，二氧化硫未检出，氮氧化物未检出，非甲烷总烃最大排放浓度为 $2.30\text{mg}/\text{m}^3$ 、最大排放速率为 $3.04\times 10^{-2}\text{kg}/\text{h}$ ，苯未检出，甲苯未检出，二甲苯未检出，均满足《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1616-2022）表1、表2中限值要求；厂界下风向总悬浮颗粒物最大排放浓度为 $0.237\text{mg}/\text{m}^3$ ，非甲烷总烃最大排放浓度为 $1.56\text{mg}/\text{m}^3$ ，甲苯未检出，二甲苯未检出，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限值，苯未检出，满足《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1616-2022）表3中限值要求。

（三）噪声

项目噪声通过墙体隔声、门窗隔声等措施进行衰减降噪。根据《双城多多印铁制罐有限责任公司自行监测项目检测报告》可知（详见附件6），2024年6月26日监测厂界昼间噪声最大监测值为 $56\text{dB}(\text{A})$ ，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2类标准的要求。

（四）固体废物

项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废包装材料、生产过程产生的边角废料收集外售；其它废物、废有机溶液集中收集后暂存于现有危废贮存点，定期交由黑龙江红森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三、污染物排放总量

根据《双城多多印铁制罐有限责任公司改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可知，项目污染物实际总量排放：颗粒物 $0.0311\text{t}/\text{a}$ ； SO_2 $0.0093\text{t}/\text{a}$ ； NO_x $0.2645\text{t}/\text{a}$ ； VOCs $0.2\text{t}/\text{a}$ ； COD $0.854\text{t}/\text{a}$ ；氨氮 $0.041\text{t}/\text{a}$ 。

四、原有问题及整改

项目无原有环境问题，无需提出整改。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1、大气环境

本评价主要统计哈尔滨市环境空气污染物监测结果，数据来自《2023年哈尔滨生态环境质量状况年报》中公布的数据。基本污染物现状监测结果经统计列于表 3-1 中。

表 3-1 环境空气质量统计表 单位： $\mu\text{g}/\text{m}^3$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mu\text{g}/\text{m}^3$)	标准值 ($\mu\text{g}/\text{m}^3$)	占标率 (%)	达标情况
PM _{2.5}	年平均质量浓度	36	35	102.9	超标
PM ₁₀	年平均质量浓度	59	70	84.3	达标
N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29	40	72.5	达标
S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11	60	18.3	达标
CO (mg/m^3)	百分位数 24h 平均浓度	1.0	4.0	25	达标
臭氧	百分位数 8h 平均浓度	121	160	75.6	达标

哈尔滨市环境空气代表点的监测结果表明，该地区空气污染物 PM_{2.5} 不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中的二级标准，为不达标区。近年来哈尔滨市环境空气质量保持相对稳定，污染形成的主要因素依然为供暖期污染排放量较大与不利的气象因素叠加导致，偶有秸秆燃烧和沙尘影响；夏季臭氧污染近年来有加重趋势，需加强预防。

2、地表水环境

项目所在区域地表水体为松花江。根据《2023年哈尔滨生态环境质量状况年报》，25 个国家考核断面中，2023 年完成 25 个断面监测，I~III类（优良水体）断面 22 个，占 88.0%，同比上升 4.0 个百分点；IV类断面 2 个，占 8.0%，同比下降 4.0 个百分点；V类断面 1 个，占 4.0%，同比持平；无劣 V 类断面。

3、声环境

根据《2023年哈尔滨生态环境质量状况年报》数据可知，2023 年城区区域声环境质量昼间为较好（二级），夜间为一般（三级）。区域声环境昼间等效声级范围为 43.4~68.0 分贝，平均等效声级为 53.0 分贝，比上年升高 0.5 分贝。区域声环境昼间等效声级范围为 34.9~65.2 分贝，平均等效声级为 46.6 分贝，比 2018 年（上一个 5 年）降低 3.8 分贝。

区域
环境
质量
现状

本项目厂界 500m 范围无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故无地下水保护目标，本项目不涉及生态环境保护目标，项目 50m 范围无声环境保护目标，500m 范围内大气环境保护目标见下表。

表 3-2 环境空气保护目标一览表

环境要素	保护对象	坐标/ $^{\circ}$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
		东经	北纬					
大气环境	哈尔滨市东方中等职业	126.357198	45.381815	学校	人群	环境空气二类	E	430

环境
保护
目标

	技术学校 鑫晟家园	126.35105	45.376601	居民区	区	S	420																																						
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	<p>1、大气</p> <p>本项目涂布烘干、印刷废气执行《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1616-2022）表1、表2中限值要求；厂界非甲烷总烃、甲苯、二甲苯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限值，苯执行《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1616-2022）表3中限值要求。</p> <p>表 3-3 《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1616-2022）表 1 单位：mg/m³</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污染物项目</th> <th>限值</th> <th>污染物排放监控位置</th> </tr> </thead> <tbody> <tr> <td>苯</td> <td>1</td> <td rowspan="4">车间或生产设施排气筒</td> </tr> <tr> <td>苯系物</td> <td>15</td> </tr> <tr> <td>NMHC</td> <td>70</td> </tr> <tr> <td>颗粒物</td> <td>30</td> </tr> </tbody> </table> <p>注：苯系物包括苯、甲苯、二甲苯、三甲苯、乙苯和苯乙烯</p> <p>表 3-4 《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1616-2022）表 2 单位：mg/m³</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污染物项目</th> <th>限值</th> <th>污染物排放监控位置</th> </tr> </thead> <tbody> <tr> <td>二氧化硫</td> <td>200</td> <td rowspan="2">燃烧（焚烧、氧化）装置排气筒</td> </tr> <tr> <td>氮氧化物</td> <td>200</td> </tr> </tbody> </table> <p>表 3-5 《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1616-2022）表 3 单位：mg/m³</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污染物项目</th> <th>限值</th> </tr> </thead> <tbody> <tr> <td>苯</td> <td>0.1</td> </tr> </tbody> </table> <p>表 3-6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单位：mg/m³</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rowspan="2">污染物</th> <th colspan="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th> </tr> <tr> <th>监控点</th> <th>浓度</th> </tr> </thead> <tbody> <tr> <td>非甲烷总烃</td> <td>周界外浓度最高点</td> <td>4.0</td> </tr> <tr> <td>甲苯</td> <td>周界外浓度最高点</td> <td>2.4</td> </tr> <tr> <td>二甲苯</td> <td>周界外浓度最高点</td> <td>1.2</td> </tr> </tbody> </table>							污染物项目	限值	污染物排放监控位置	苯	1	车间或生产设施排气筒	苯系物	15	NMHC	70	颗粒物	30	污染物项目	限值	污染物排放监控位置	二氧化硫	200	燃烧（焚烧、氧化）装置排气筒	氮氧化物	200	污染物项目	限值	苯	0.1	污染物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监控点	浓度	非甲烷总烃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4.0	甲苯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2.4	二甲苯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2
	污染物项目	限值	污染物排放监控位置																																										
	苯	1	车间或生产设施排气筒																																										
	苯系物	15																																											
	NMHC	70																																											
	颗粒物	30																																											
	污染物项目	限值	污染物排放监控位置																																										
	二氧化硫	200	燃烧（焚烧、氧化）装置排气筒																																										
	氮氧化物	200																																											
	污染物项目	限值																																											
苯	0.1																																												
污染物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监控点	浓度																																											
非甲烷总烃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4.0																																											
甲苯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2.4																																											
二甲苯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2																																											
<p>2、废水</p> <p>本项目不排放废水。</p>																																													
<p>3、噪声</p> <p>根据《双城区声环境功能区划图》可知，本项目选址位于2类声功能区，故本项目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2类标准。</p> <p>表 3-7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单位：dB（A）</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rowspan="2">类别</th> <th colspan="2">标准值</th> </tr> <tr> <th>昼间</th> <th>夜间</th> </tr> </thead> <tbody> <tr> <td>2类</td> <td>60</td> <td>50</td> </tr> </tbody> </table>							类别	标准值		昼间	夜间	2类	60	50																															
类别	标准值																																												
	昼间	夜间																																											
2类	60	50																																											
<p>4、固体废物</p> <p>一般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的有关规定。</p> <p>危险废物贮存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p>																																													

总量
控制
指标

表 3-8 改扩建工程三本帐 t/a

污染物	原有工程预 测量	本工程预测 排放量	本工程核定 排放量	以新带老削 减量	改扩建后全厂 预测排放量	预测增减 量
颗粒物	0.0311	0.016	2.44	/	0.0471	0.016
SO ₂	0.0093	0.041	16.27	/	0.0503	0.041
NO _x	0.2645	0.041	16.27	/	0.3055	0.041
VOCs	0.2	0.031	5.70	/	0.231	0.031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 期环 境保 护措 施	项目施工期利用原有车间安装设备，无需土建施工，施工期产生的影响较小，不进行具体分析。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	<p>1、废气</p> <p>(1) 本项目废气产污节点及污染治理设施详情见表 4-1。</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4-1 废气产污节点及污染治理设施一览表</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rowspan="2">产污环节</th> <th rowspan="2">污染物种类</th> <th rowspan="2">排放方式</th> <th colspan="5">污染防治设施</th> </tr> <tr> <th>污染防治设施名称</th> <th>处理能力</th> <th>收集效率</th> <th>去除率</th> <th>是否为可行技术</th> </tr> </thead> <tbody> <tr> <td>印刷</td> <td>NMHC</td> <td>有组织排放</td> <td rowspan="2">RTO 焚烧炉</td> <td rowspan="2">13562m³/h</td> <td rowspan="2">100</td> <td rowspan="2">74.1</td> <td rowspan="2">是</td> </tr> <tr> <td>涂布</td> <td>NMHC</td> <td>有组织排放</td> </tr> <tr> <td>焚烧炉</td> <td>颗粒物、SO₂、NO_x、NMHC、苯、甲苯、二甲苯</td> <td>有组织排放</td> <td>-</td> <td>13562m³/h</td> <td>-</td> <td>-</td> <td>-</td> </tr> </tbody> </table> <p>注：RTO 焚烧炉去除率根据《双城多多印铁制罐有限责任公司改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确定。</p> <p>(2) 项目废气污染源</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4-2 废气源强核算表</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rowspan="2">排放源</th> <th rowspan="2">污染物</th> <th colspan="3">污染物产生</th> <th colspan="2">治理措施</th> <th colspan="3">污染物排放</th> <th rowspan="2">排放时间/h</th> </tr> <tr> <th>核算方法</th> <th>废气量 m³/h</th> <th>产生浓度 mg/m³</th> <th>产生速率 kg/h</th> <th>工艺</th> <th>效率 %</th> <th>核算方法</th> <th>废气量 m³/h</th> <th>排放浓度 mg/m³</th> <th>排放速率 kg/h</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2">印刷</td> <td>NMHC</td> <td>系数法</td> <td rowspan="8">13562</td> <td>1.25</td> <td>0.017</td> <td rowspan="2">RTO 焚烧炉</td> <td rowspan="2">74.1</td> <td rowspan="8">物料衡算法</td> <td rowspan="8">13562</td> <td>/</td> <td>/</td> <td rowspan="8">6000</td> </tr> <tr> <td>涂布</td> <td>NMHC</td> <td>系数法</td> <td>1.84</td> <td>0.025</td> </tr> <tr> <td rowspan="6">D A 0 0 1</td> <td>颗粒物</td> <td rowspan="6">实测法</td> <td>1.2</td> <td>0.016</td> <td rowspan="6">/</td> <td rowspan="6">/</td> <td>1.2</td> <td>0.016</td> </tr> <tr> <td>SO₂</td> <td>3</td> <td>0.041</td> <td>3</td> <td>0.041</td> </tr> <tr> <td>NO_x</td> <td>3</td> <td>0.041</td> <td>3</td> <td>0.041</td> </tr> <tr> <td>NMHC</td> <td>2.30</td> <td>0.031</td> <td>2.30</td> <td>0.031</td> </tr> <tr> <td>苯</td> <td>1.5×10⁻³</td> <td>2.03*10⁻⁵</td> <td>1.5×10⁻³</td> <td>2.03*10⁻⁵</td> </tr> <tr> <td>甲苯</td> <td>1.5×10⁻³</td> <td>2.03*10⁻⁵</td> <td>1.5×10⁻³</td> <td>2.03*10⁻⁵</td> </tr> <tr> <td>二甲苯</td> <td>1.5×10⁻³</td> <td>2.03*10⁻⁵</td> <td>1.5×10⁻³</td> <td>2.03*10⁻⁵</td> </tr> </tbody> </table>											产污环节	污染物种类	排放方式	污染防治设施					污染防治设施名称	处理能力	收集效率	去除率	是否为可行技术	印刷	NMHC	有组织排放	RTO 焚烧炉	13562m ³ /h	100	74.1	是	涂布	NMHC	有组织排放	焚烧炉	颗粒物、SO ₂ 、NO _x 、NMHC、苯、甲苯、二甲苯	有组织排放	-	13562m ³ /h	-	-	-	排放源	污染物	污染物产生			治理措施		污染物排放			排放时间/h	核算方法	废气量 m ³ /h	产生浓度 mg/m ³	产生速率 kg/h	工艺	效率 %	核算方法	废气量 m ³ /h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印刷	NMHC	系数法	13562	1.25	0.017	RTO 焚烧炉	74.1	物料衡算法	13562	/	/	6000	涂布	NMHC	系数法	1.84	0.025	D A 0 0 1	颗粒物	实测法	1.2	0.016	/	/	1.2	0.016	SO ₂	3	0.041	3	0.041	NO _x	3	0.041	3	0.041	NMHC	2.30	0.031	2.30	0.031	苯	1.5×10 ⁻³	2.03*10 ⁻⁵	1.5×10 ⁻³	2.03*10 ⁻⁵	甲苯	1.5×10 ⁻³	2.03*10 ⁻⁵	1.5×10 ⁻³	2.03*10 ⁻⁵	二甲苯	1.5×10 ⁻³	2.03*10 ⁻⁵	1.5×10 ⁻³	2.03*10 ⁻⁵
	产污环节	污染物种类	排放方式	污染防治设施																																																																																																																					
				污染防治设施名称	处理能力	收集效率	去除率	是否为可行技术																																																																																																																	
	印刷	NMHC	有组织排放	RTO 焚烧炉	13562m ³ /h	100	74.1	是																																																																																																																	
	涂布	NMHC	有组织排放																																																																																																																						
	焚烧炉	颗粒物、SO ₂ 、NO _x 、NMHC、苯、甲苯、二甲苯	有组织排放	-	13562m ³ /h	-	-	-																																																																																																																	
	排放源	污染物	污染物产生			治理措施		污染物排放			排放时间/h																																																																																																														
			核算方法	废气量 m ³ /h	产生浓度 mg/m ³	产生速率 kg/h	工艺	效率 %	核算方法	废气量 m ³ /h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印刷	NMHC	系数法	13562	1.25	0.017	RTO 焚烧炉	74.1	物料衡算法	13562	/	/	6000																																																																																																												
		涂布	NMHC		系数法	1.84					0.025																																																																																																														
D A 0 0 1	颗粒物	实测法	1.2		0.016	/	/	1.2			0.016																																																																																																														
	SO ₂		3		0.041			3			0.041																																																																																																														
	NO _x		3		0.041			3			0.041																																																																																																														
	NMHC		2.30		0.031			2.30			0.031																																																																																																														
	苯		1.5×10 ⁻³		2.03*10 ⁻⁵			1.5×10 ⁻³			2.03*10 ⁻⁵																																																																																																														
	甲苯		1.5×10 ⁻³		2.03*10 ⁻⁵			1.5×10 ⁻³			2.03*10 ⁻⁵																																																																																																														
二甲苯	1.5×10 ⁻³	2.03*10 ⁻⁵	1.5×10 ⁻³	2.03*10 ⁻⁵																																																																																																																					

①印刷废气

根据《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源排放清单编制技术指南》附表五，油墨印刷的排放系数为100g/kg 油墨，本项目印刷过程年使用 1t 油墨，计算出本项目印刷过程非甲烷总烃产生量为 0.1t/a。印刷过程有机废气经负压收集通过 RTO 焚烧炉燃烧（效率为 74.1%）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排放。

②涂布废气

参考《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源排放清单编制技术指南》附表五，油墨印刷的排放系数为100g/kg 油墨，本项目涂布过程年使用 1.5t 涂料，计算出本项目喷绘过程非甲烷总烃产生量为 0.15t/a。涂布烘干过程有机废气经负压收集通过 RTO 焚烧炉燃烧（效率为 74.1%）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排放。

③焚烧炉废气

根据企业生产资料可知，为处理印刷、涂布过程中产生的挥发性有机污染物，设置 1 台 0.9MW 焚烧炉用于处理废气，天然气使用量为 14 万 m³，排放浓度采用现有监测数据：烟气流最大排气量为 13500m³/h，颗粒物最大排放浓度为 1.2mg/m³，二氧化硫未检出，氮氧化物未检出，非甲烷总烃 2.30mg/m³，苯未检出，甲苯未检出，二甲苯未检出。

本次扩建后新增天然气 3.7 万 m³，根据理论公式:CH₄+2O₂=CO₂+2H₂O，天然气与氧气燃烧体积比为 1:2，空气中氧气的比例约为 5:1，折算后 1 体积天然气完全燃烧需要 10 个体积空气，则扩建后烟气流增加 37 万 m³，因此本项目建成后焚烧炉烟气流为 81370000m³/a，平均 13562m³/h，则本项目焚烧炉烟气流颗粒物排放速率为 0.016kg/h、排放量为 0.096t/a，二氧化硫排放速率为 0.041kg/h、排放量为 0.246t/a，氮氧化物排放速率为 0.041kg/h、排放量为 0.246t/a，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为 0.031kg/h、排放量为 0.186t/a，苯排放速率为 2.03*10⁻⁵kg/h、排放量为 1.22*10⁻⁴t/a，甲苯排放速率为 2.03*10⁻⁵kg/h、排放量为 1.22*10⁻⁴t/a，二甲苯排放速率为 2.03*10⁻⁵kg/h、排放量为 1.22*10⁻⁴t/a。

综上，本项目有机废气通过收集后利用负压风机引至焚烧炉中燃烧处理，然后与焚烧炉废气由一根 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

(3) 排放口基本情况

表 4-3 排放口基本情况表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名称	排放口地理坐标		排气筒高度(m)	排气筒出口内径(m)	排气温度(℃)	类型	执行标准
		经度	纬度					
DA001	焚烧炉排气筒	126.35654680	45.38433446	15	0.5	100	一般排放口	《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41616-2022)

(4) 监测要求

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印刷工业》（HJ1066-2019）、《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火力发电及锅炉》（HJ820-2017）及全厂自行监测要求，废气监测要求详见表 4-4。

表 4-4 监测要求

监测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执行标准
有组织废气	DA001	非甲烷总烃、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1 次/半年	《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1616-2022）表 1、表 2 中限值要求
		颗粒物、苯、甲苯、二甲苯	1 次/年	
	DA002	颗粒物、二氧化硫、烟气黑度	1 次/年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3 中“燃气锅炉”排放标准
		氮氧化物	1 次/月	
无组织废气	厂界	非甲烷总烃、甲苯、二甲苯	1 次/年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限值
		苯		《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1616-2022）表 3 中限值要求

(5) 非正常排放

《污染源源强核算技术指南 准则》（HJ884-2018）中指出：生产设施非正常工况是指开停炉（机）、设备检修、工艺设备运转异常等工况，污染防治（控制）设施非正常状况指达不到应有治理效率或同步运转率等情况。

根据本项目实际情况，本工程非正常排放为 RTO 焚烧炉故障或锅炉在开停炉、检修时出现的有组织废气排放。

表 4-5 非正常排放情况

排放口编号	名称	排放速率 kg/h	单次持续时间 h	发生频次/年	应对措施
DA001	NMHC	0.042	0.5	1	停止运行，设备进行检修维护

(6) 废气治理措施及利用可行性分析

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印刷工业》（HJ1066-2019）表 3 污染防治设施名称及工艺中其他及《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方案》中要求，本项目采用 RTO 燃烧有机废气为可行性技术。

根据《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1616-2022）中要求排气筒高度不低于 15m，周围 200 米范围内最高建筑物高度为 8m，本项目设置 15m 高排气筒符合标准要求。

根据《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1616-2022）中要求“5.7.3 废气收集系统的输送管道应密闭，且在负压下运行。处于正压状态的，不应有感官可察觉的泄漏，并按照 GB37822 的规定对废气输送管线组件的密封点进行泄漏检测与修复，VOCs 泄漏检测值不应超过 500 μ mol/mol。”本项目废气收集系统的管道密闭，且在负压下运行。并

按照 GB37822 的规定对废气输送管线组件的密封点进行泄漏检测与修复，VOCs 泄漏检测值不超过 500 $\mu\text{mol/mol}$ 。

(7) 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涂布烘干、印刷过程废气经负压收集通过 RTO 焚烧炉燃烧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排放，有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苯、甲苯、二甲苯浓度均满足《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1616-2022）表 1、表 2 中限值要求。无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甲苯、二甲苯浓度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限值，苯浓度满足《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1616-2022）表 3 中限值要求。综上所述，本项目运营期排放的废气对环境空气影响较小。

2、废水

本项目不新增废水。

3、噪声

(1) 噪声污染源强核算结果及相关参数见表 4-6。

表 4-6 污染源源强核算结果及相关参数一览表

噪声源	噪声源强		降噪措施		噪声排放值	持续时间/h
	核算方法	噪声值/(dB)	工艺	降噪效果/(dB)	噪声值/(dB)	
五色机	类比法	70	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措施	20	50	2320
涂布机		70		20	50	

(2) 污染防治措施及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经减振、消声、隔声处理等降噪措施，本项目厂界噪声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项目对周围声环境影响可接受。

(3) 监测要求

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印刷工业》（HJ1066-2019），噪声监测要求详见表 4-7。

表 4-7 监测要求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执行标准
厂界四周各设置 1 个监测点位	1 次/季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

4、固体废物

(1) 固体废物排放信息

表 4-8 固体废物排放信息

产生环节	核算方法	名称	属性	年产生	贮存方式	处置方式	处置或利
------	------	----	----	-----	------	------	------

				量 t/a		和去向	用量 t/a
涂布、印刷	类比法	废有机溶液	危险废物	0.05	危废贮存点	定期交由黑龙江红森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0.05
涂布、印刷	类比法	其它废物（废油墨盒）		0.001			0.001
生产过程	类比法	废包装材料	一般固废	0.1	统一收集	外售	0.1

①废有机溶液

本项目废有机溶液（类别：HW12，代码：900-250-12）产生量为 0.05t/a，封闭储存，暂存于危废贮存点，定期交由黑龙江红森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②其它废物（废油磨盒）

本项目其它废物（废油磨盒）（类别：HW49，代码：900-041-49）产生量为 0.001t/a，封闭储存，暂存于危废贮存点，定期交由黑龙江红森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③废包装材料

本项目废包装材料产生量约为 0.1t/a，统一收集外售；

(2) 环境管理要求

①本项目设置 4m² 危废贮存点，位于彩印车间内，贮存点设置“四防”（防风、防雨、防晒、防渗漏），内侧设置至少高于地面 20cm 的围堰，围堰内侧设置导流沟，用以收集泄漏的废液；

②贮存容器应具有耐腐蚀、耐压、密封和不与所贮存的废物发生反应等特性；

③贮存容器保证完好无损并具有明显标志；

④不相容的危险废物应分开存放，并设有隔离间隔断；

⑤危险废物暂存场所需要设有符合《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技术规范》(HJ1276-2022) 的专用标志；

⑥设有专人专职对本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的收集、暂存和保管进行管理。

(3) 环境影响分析

废有机溶液、其它废物（废油墨盒）集中收集后暂存于现有危废贮存点，定期交由黑龙江红森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废包装材料统一收集外售。

综上所述，本项目的固体废物有相应的、安全的处置处理，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5、土壤、地下水

本项目危废贮存点已做防渗处理，满足重点防渗区要求，其他区域满足一般防渗区要求。

6、环境风险

(1) 环境风险识别

按照《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附录 B, 本项目涉及的风险物质主要是天然气、油墨、废有机溶液、其它废物(废油磨盒)。

本项目锅炉使用天然气作为燃料, 天然气通过管道直接输送, 不设置贮气柜, 风险区域为厂区内的天然气管道及锅炉房, 天然气属于易燃易爆的气体, 泄漏到空气中会造成空气污染使人中毒且遇明火会发生爆炸事故, 因此厂区内“严禁烟火”, 并定期对天然气泄漏测量、报警装置进行检查和保养, 完善厂区风险应急预案, 杜绝风险事故发生。

由于油墨、废有机溶液、其它废物(废油磨盒)的燃、爆性, 存在泄漏、爆炸、火灾等风险, 主要原因是包装桶开裂, 违规操作、管理不善、自然灾害等。一旦发生泄漏、爆炸、火灾等风险, 将对大气和地下水造成影响。

(2) 建设项目风险存储情况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附录 B 可知, 本项目风险物质主要为天然气(甲烷)。天然气由管道直接输送, 进入调压站经过滤、计量, 将天然气压力降至 30kpa 后接入锅炉房内的燃烧器。天然气的密度为 0.6938kg/m^3 , 选取最大输送能力情形, 项目天然气管道内径 0.2m, 长度 15m, 天然气的最大储存量为 0.001t。本项目危险物质 Q 值的确定见下表。

表 4-9 建设项目 Q 值确定表

风险物质名称	CAS 号	最大存在量 (t)	临界量 (t)	Q 值
甲烷	74-82-8	0.001	10	0.0001

本项目所涉及的危险物质最大存在量与临界量比值 $Q < 1$, 环境风险潜势为 I, 因此本项目环境风险进行简单分析。

(3) 风险防范措施

1) 风险防范措施

①厂区总平面布置应符合防范事故的要求, 各设备、管道间应设置安全防护距离和防火间距, 有应急救援设施及救援通道、应急疏散及避难所。

②提高员工素质。增强安全意识。建立严格的安全管理制度, 杜绝违章动火、吸烟等现象, 按规定配备劳动防护用品经常性地向职工进行安全和健康防护方面的教育。

③厂区储存区和生产区设置干粉灭火器。

④设置禁止性提示公告, 严禁在厂区内使用手机、对讲机等通讯设施, 严禁在厂区内吸烟。

2) 危险物品运输风险防范措施

对危险物品的装卸、转移应由专业人见或经过严格培训的员工来操作, 建立一套完整

的作业操作技术规范，严格遵守操作规定。其中，应专门制定专用的运输箱，所有涉及危险物品运输的车辆必须经过专门的防渗漏、密封处理，严控涉及危险物质的各个回收、贮存、运输过程的安全。

天然气管道阀门必须定期检查，防止泄漏。如发现燃气泄漏，首先应关闭阀门，及时通风，并严禁使用任何明火和启动电源开关。配备相关的消防灭火设备，如干粉灭火器、沙、湿棉被等。要经常检查天然气管道，防止造成天然气渗漏。报警装置进行检查和保养，落实消防安全班前班后检查制度，消防安全巡查制度。

3) 事故应急预案的建立

由于自然灾害或人为原因，当事故灾害不可避免的时候，有效的应急救援行动是唯一可以抵御事故灾害蔓延和减小灾害后果的有力措施。所以，如果在事故灾害发生前建立完善的应急救援系统，可在灾害发生时采取及时有效的应急救援行动，可以最大限度的拯救生命、保护财产、保护环境。事故救援计划应包括以下内容：

- ①应急救援系统的建立和组成；
- ②应急救援计划的制定；
- ③应急培训和演习；
- ④应急救援行动；
- ⑤现场清除与净化；
- ⑥系统的恢复和善后处理。

事故应急预案应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 ①停电时的应急预案；
- ②易燃易爆物料（大量）泄漏时的应急预案；
- ③发生火灾时的应急预案；
- ④发生爆炸时的应急预案；
- ⑤发生人员中毒时的应急预案；
- ⑥发生人员烧伤时的应急预案；
- ⑦生产操作出现严重触电、高温烫伤伤害和严重机械伤害时的应急预案；
- ⑧生产操作控制出现异常情况时的应急预案；
- ⑨特殊气象条件和自然火灾时的应急预案。

(4) 分析结论

在严格落实应急措施后，可将风险发生的概率和影响后果降到最低限度。一旦发生事故，及时采取应急措施，可将大气和地下水的影响降到最低限度，其风险水平可以被接

受。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要素	内容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涂布烘干、印刷、焚烧炉/DA001	颗粒物、SO ₂ 、NO _x 、NMHC、苯、甲苯、二甲苯	RTO 焚烧炉燃烧处理后通过15m 排气筒排放	《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1616-2022)表 1、表 2 中限值要求
		厂界	NMHC、苯、甲苯、二甲苯	/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限值、《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1616-2022)表 3 中限值要求
地表水环境		/	/	/	/
声环境		设备	噪声	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措施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
电磁辐射		无	无	无	无
固体废物	废有机溶液、其它废物(废油墨盒)集中收集后暂存于现有危废贮存点,定期交由黑龙江红森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废包装材料统一收集外售。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危废贮存点已做防渗处理,满足重点防渗区要求,其他区域满足一般防渗区要求。				
生态保护措施	无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p>①厂区总平面布置应符合防范事故的要求,各设备、管道间应设置安全防护距离和防火间距,有应急救援设施及救援通道、应急疏散及避难所。</p> <p>②提高员工素质。增强安全意识。建立严格的安全管理制度,杜绝违章动火、吸烟等现象,按规定配备劳动防护用品经常性地向职工进行安全和健康防护方面的教育。</p> <p>③厂区储存区和生产区设置干粉灭火器。</p> <p>④设置禁止性提示公告,严禁在厂区内使用手机、对讲机等通讯设施,严禁在厂区内吸烟。</p> <p>⑤危废贮存点已做防渗处理。</p> <p>⑥对危险物品的装卸、转移应由专业人见或经过严格培训的员工来操作,建立一套完整的作业操作技术规范,严格遵守操作规定。其中,应专门制定专用的运输箱,所有涉及危险物品运输的车辆必须经过专门的防渗漏、密封处理,严控涉及危险物质的各个回收、贮存、运输过程的安全。</p>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无				

六、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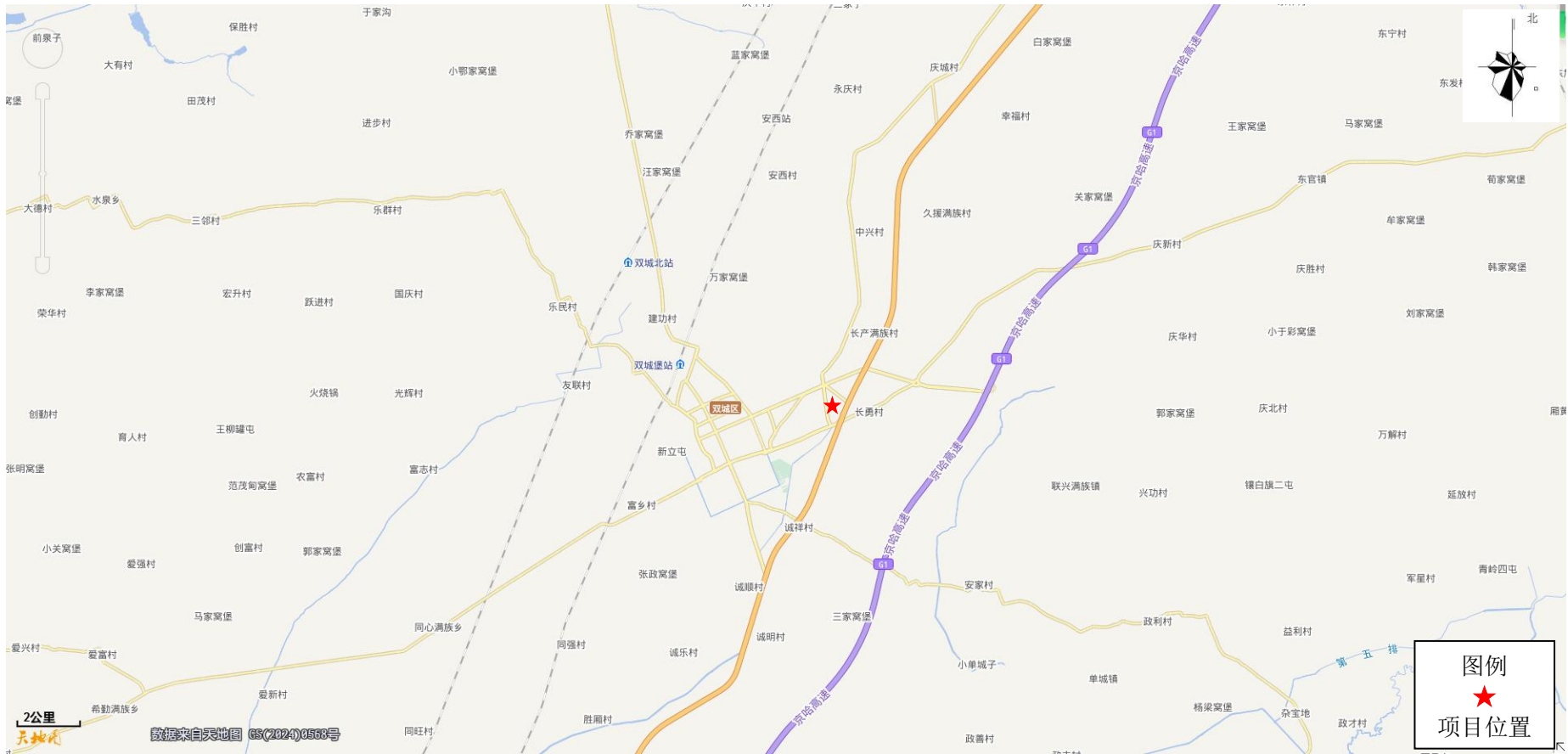
本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项目在采用本次环境影响评价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后，对项目周围环境及各保护目标环境质量现状影响较小。因此，从环境保护角度而言，本项目建设是可行的。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分类 \ 项目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 t/a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t/a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 t/a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 t/a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 t/a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 体废物产生量) t/a⑥	变化量 t/a⑦
废气	颗粒物	0.0311	/	/	0.016	/	0.0471	0.016
	二氧化硫	0.0093	/	/	0.041	/	0.0503	0.041
	氮氧化物	0.2645	/	/	0.041	/	0.3055	0.041
	非甲烷总烃	0.2	/	/	0.031	/	0.231	0.031
	苯	/	/	/	1.22*10 ⁻⁴	/	1.22*10 ⁻⁴	1.22*10 ⁻⁴
	甲苯	/	/	/	1.22*10 ⁻⁴	/	1.22*10 ⁻⁴	1.22*10 ⁻⁴
	二甲苯	/	/	/	1.22*10 ⁻⁴	/	1.22*10 ⁻⁴	1.22*10 ⁻⁴
废水	COD	0.854	/	/	0	/	0.854	0
	氨氮	0.041	/	/	0	/	0.041	0
一般固体废物	废包装材料	1	/	/	0.1	/	1.1	0.1
	边角废料	34	/	/	0	/	34	0
危险废物	废有机溶剂	6.622	/	/	0.05	/	6.672	0.05
	其它废物	0.046	/	/	0.001	/	0.047	0.0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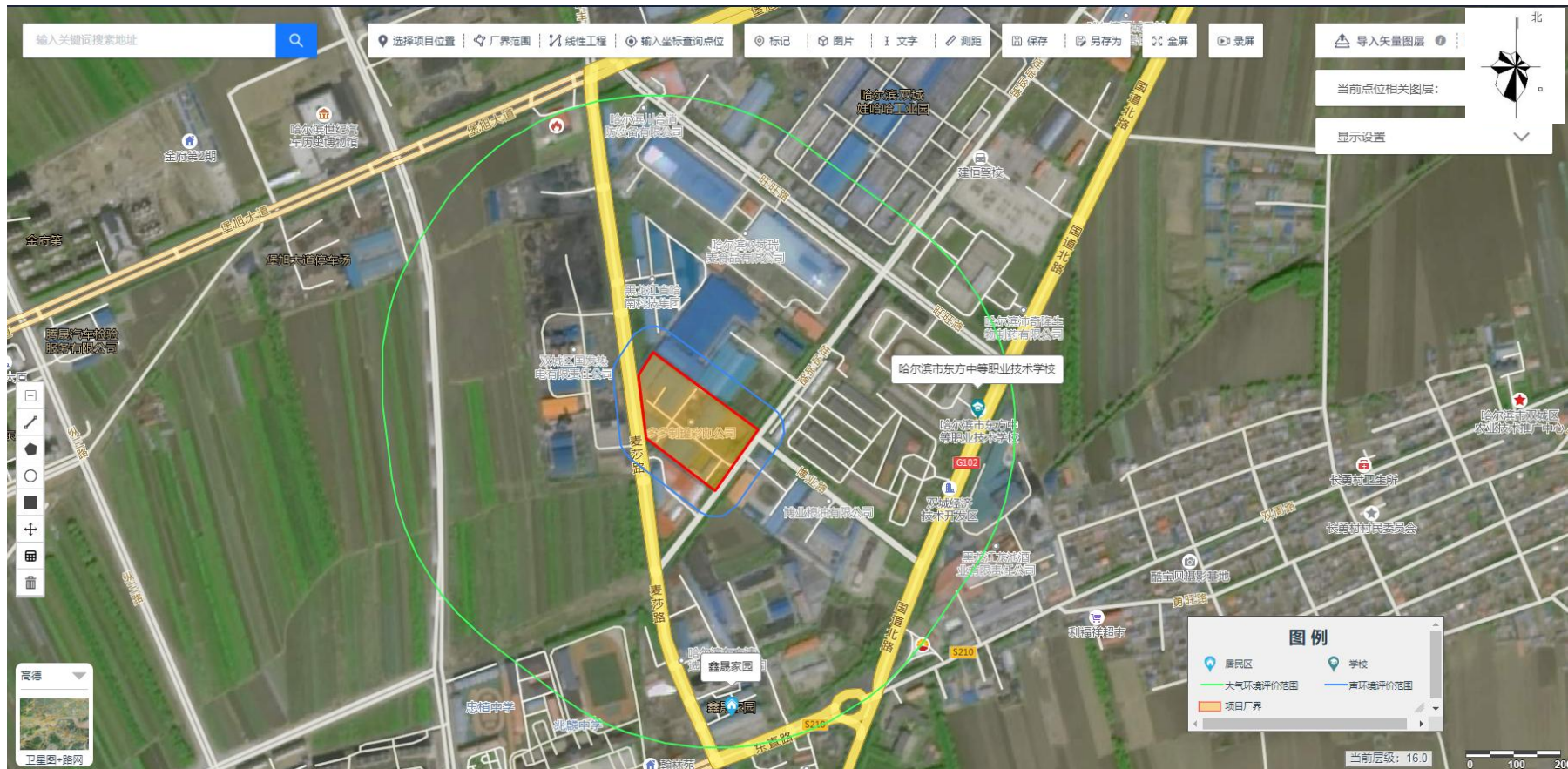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



附图 1 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平面布置图



附图 3 环境保护目标图



东南-娃哈哈路



东北-闲置厂房



西南-鑫鑫散热器厂



西北-麦莎路

附图 4 项目区域情况图



附图5 “三线一单” 哈尔滨管控单元图



附图 6 双城区声环境功能区划图（部分）

附件 1 营业执照


营 业 执 照
(副 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30113749514433H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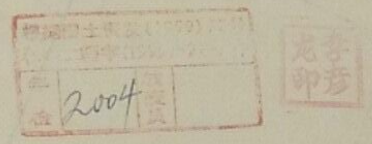
名 称	双城多多印铁制罐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 资 本	叁仟贰佰万圆整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 立 日 期	2003年06月24日
法 定 代 表 人	赵善明	住 所	双城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经 营 范 围	一般项目：金属包装容器及材料制造；金属包装容器及材料销售；金属材料制造；金属材料销售；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油墨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货物进出口。 许可项目：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登 记 机 关			
	2023 年 04 月 27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
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附件 2 不动产权证书

土地使用者	双城多多印铁制罐有限责任公司		
座 落	双城经济技术开发区		
地 号	39/21/780	图 号	
用 途	工业	土地等级	
使用权类型	出让	终止日期	2053年12月19日
使用权面积	22500.00 平方米		
其中共用分摊面积	0.00 平方米		
填 证 机 关			

记 事	
日期	内 容
2004/1/19	为加强地权管理，持证人必须每年到国土资源局地籍部门申请一次年检，未经年检的土地使用证自行失效。持证人应遵守“注意事项”规定，凡土地登记内容发生变更时，持证人必须在30日内办理变更土地登记手续。本证不得用于土地使用权抵押、出租、转让，如发生抵押、出租、转让，持证人补交有关费用。
	

附件3 现有环评、验收批复

审批意见:

同意本项目建设,本报告表可作为本项目实施、验收和管理的依据。本项目在实施过程中,需严格遵守国家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认真执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措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施工、投产的“三同时”制度,切实落实本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保政策和措施,同时达到以下具体要求:

一、该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需经统一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二级标准后,方可排放。

二、同意安装160万kcal/h热风炉一台,2t/h取暖炉一台,并采用干熄塔除尘、脱硫,使锅炉和热风炉烟气排放达到国家《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01)二类地区II时段标准。

三、采取有效减震降噪及隔音治理措施,防治生产设备产生的噪声污染,确保本项目噪声排放达到《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GB12348-90)II类标准。

四、加强施工期的环境管理,采取相应污染防治措施,确保施工期粉尘、噪声达标。

五、加强厂区绿化,需实施软硬质覆盖,绿化率要达到35%以上,控制扬尘污染,确保空气质量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1996)二级标准。

六、本项目竣工后,向市环保局提出验收申请,经监测、验收合格,方可正式投入使用。

经办人:



04

附件二: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申请表

项目名称 双城市多印铁制包装有限责任公司印刷包装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 黑龙江多集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建设地点 黑龙江省双城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项目负责人 滕焕然

联系电话 0451-5318746

邮政编码 150100

环保部门 填写	收到验收申请表日期	2004.11.17
	编号	2004-003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制



扫描全能王 创建

表一

项目名称	双城市印刷铁制罐有限责任公司新印刷罐建设项目				
行业主管部门	双城市经济技术开发局	行业类别	轻工		
建设项目性质(新建 改扩建 技术改造 画√)	技术改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报告表审批部门、文号及时间	双城市环境保护局 2003年9月8日				
初步设计审批部门、文号及时间					
总投资概算	3000 万元	其中环保投资	50 万元	所占比例	1.6%
实际总投资	2700 万元	其中环保投资	40 万元	所占比例	1%
实际环境保护投资	废水治理	20 万元	废气治理	15 万元	
	噪声治理	万元	固废治理	万元	
	绿化、生态	5 万元	其它	万元	
报告表编制单位	黑龙江省农垦科学院测试化验中心				
初步设计单位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开工日期	2003年6月15日	投入试生产日期	2004年2月10日		
环保验收监测单位	双城市环境监测站	年工作时	2640 小时/年		
工程内容及建设规模、主要产品名称及年产量(分别按设计生产能力和实际生产能力):					
<p>投资人民币2700万元,在双城市经济技术开发局建设新印刷铁生产线2条,涂料线1条,制罐线2条。其中2条建设面积4500m²,占地面积22500m²。主要产品为马口铁制罐,设计生产能力1000万只,实际生产能力1000万只。</p>					



表二

主要环境问题及污染治理情况简介:

该厂主要环境问题主要有三个方面: 1. 由型号为DZL1.4-0.7/95/10-AI取暖锅炉和一台型号为JDK的热风锅炉产生的大气污染物。2. 该厂制罐车间和彩印车间产生的机械噪声。3. 100名职工产生的生活污水。采取的污染治理措施: 1. 采用哈尔滨红光锅炉厂制造的DLG-2陶瓷多管除尘器处理锅炉烟尘, 使烟尘达标排放。2. 是在制罐和彩印车间安装隔音措施并通过厂内的衰减, 使噪声达标排放。3. 采用化粪池处理生活污水, 使生活污水达标排放。

废水排放情况	总用水量 (吨/日)	8	废 排 情 况	废气产生量 (标米 ³ /时)	606.06
	废水排放量 (吨/日)	6		废气处理量 (标米 ³ /时)	606.06
	设计处理能力 (吨/日)	10		排气筒数量	1
	实际处理量 (吨/日)	6	固 废 排 情 况	固废产生量 (吨/年)	84
	排放口数量	1		综合利用量 (吨/年)	84
				固废排放量 (吨/年)	0



表三

废水监测结果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	排放浓度 (毫克/升)	执行标准	排放总量	允许排放量	排放去向
	01	COD	78.2	GB8978-1996	0.21吨/年	0.3吨/年	拉林河
		PH	7.12				
SS		42		0.008吨/年	0.01吨/年		
废气监测结果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	排放浓度 (毫克/立方米)	执行标准	排放总量	允许排放量	排气筒高度
	02	烟尘	170	GB13271-2001	0.27吨/年	0.4吨/年	30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噪声测点编号	监测值 (dB(A))	执行标准	其它			
	03	56.7	GB12348-				
	04	61.5	90				
	05	60.1					
	06	63.5					

注:1. 废水中汞、镉、铅、砷、六价铬总量单位为千克/年,其他项目总量单位均为吨/年;
2. 废气中各项污染物总量的单位为吨/年。



表四

验收组验收意见:

根据双城市环境监察站对该厂排放各项污染物出具的
监测结果,经验收组成员认真研究认为该厂各种污水
治理设施齐全,运行稳定,处理效果良好,且各项污水
物排放达标,符合验收条件。因此,验收组同意该项
目通过验收。



表六

行业主管部门验收意见：	
经办人(签字)：	(公章) 年 月 日
地方环保行政主管部门验收意见：	
经办人(签字)：	(公章) 年 月 日



表七

负责验收的环境行政主管部门验收意见

环验(2024) 002 号

同意通过验收

经办人(签字):



编号 YS2004-003

监测报告

委托单位：双城市多多印铁制罐有限责任公司

监测项目：水质、烟尘、噪声

监测类别：验收性监测



单位：双城市监测站

2004年11月18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

一、监测基本情况:

委托方: 双城市多多印铁制罐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电话: 53118746

联系人: 赵善明

采样日期: 04/11/17

采样地点: 厂区内

二、水质监测:

1、监测项目、分析方法、执行标准、使用仪器

序号	监测项目	监测方法、代码	监测仪器
1	PH	玻璃电极法: GB6920---86	OHS---3C酸度计
2	化学需氧量	重铬酸钾法: GB11914---89	回流装置、酸式滴定管
3	SS	重量法: GB11901---87	烘干箱、分析天平
4	氨氮	纳氏试剂光度法: GB7479---87	752型分光光度计
5	挥发酚	四氨基安替比林光度法: GB7490---87	752型分光光度计

单位: mg/l

2、分析结果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分析人
PH	7.12	井磊
化学需氧量	78.2	杨翠英
SS	42	邓基成
氨氮	1.43	田伟东
挥发酚	0.13	杨翠英

三、锅炉、噪声、振动监测

1、监测项目、分析方法、执行标准、使用仪器

序号	监测项目	监测方法、代码	监测仪器
1	烟尘、烟尘黑度	林格曼图法: GB5468-91	黑度计
2	厂界噪声	仪器法: GB12349---90	HS6220噪声仪



扫描全能王 创建

2. 分析结果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单位	分析人
林格曼黑度	1	级	邓基成、杨翠英
厂界北	56.7	dB	邓基成、杨翠英
厂界西	61.5	dB	邓基成、杨翠英
厂界南	60.1	dB	邓基成、杨翠英
锅炉房	79.3	dB	邓基成、杨翠英
引风机	83.9	dB	邓基成、杨翠英
车间声源	85.4	dB	邓基成、杨翠英
成品车间外东	63.5	dB	邓基成、杨翠英
成品车间外南	67.9	dB	邓基成、杨翠英
成品车间外北	59.2	dB	邓基成、杨翠英
成品车间外西	62.8	dB	邓基成、杨翠英

审核人： 杨翠英
 批准人： 曹艳霞

单位：双城市监测站
 2004年11月18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

黑龙江多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双城印铁制罐项目二期工程环评审批意见：

同意本项目建设。本报告表可以作为项目实施、验收和管理的依据。在项目实施中，要严格遵守国家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认真执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措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施工、投产的“三同时”制度，切实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环保对策和措施，同时达到以下几点要求：

一、该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经污水处理设备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一级标准后，排入双城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排水管网。

二、同意安装一台 kcal/h (2t/h) 型燃煤热风炉，并安装干湿两级除尘器，使锅炉排放大气污染物达到《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01) 二类地区 II 时段标准。

三、食堂灶房产生的油烟经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高空排放，油烟排放浓度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

四、采取有效减震降噪及隔音治理措施，防治印刷机、涂料机和引风机产生的噪声污染，确保本项目噪声排放达到《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GB12348—90) II 类标准。

六、加强厂区绿化，要实施软硬覆盖，绿化率要达到 35% 以上，控制扬尘污染，确保空气质量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1996) 二级标准。

七、本项目竣工后，应向我局提出验收申请，经监测、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使用。

经办人：



二〇〇六年十二月七日

附件二:

10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申请表

项目名称 双喜公司二期技改工程
建设单位 双喜公司
建设地点 双喜公司院内
项目负责人 李善刚
联系电话 0451-53118742
邮政编码 150100

环保部门	收到验收申请表日期	2009.1.13
填写	编号	2009-002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制



扫描全能王 创建

说 明

1. 本表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编制。
2. 本表为建设单位申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必备材料之一,需在正式申请验收前按要求由建设单位填写。
3. 表格中填不下或仍需另加说明的内容可以另加附页补充说明。
4. 封面建设单位需加盖公章。
5. 本表属国家级审批须一式6份,属省级审批须一式5份,属地市级审批须一式4份。
6. 本表主送负责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在正式审批后分送有关部门存档。



扫描全能王 创建

表一

项目名称	双喜二期扩建工程。(原料、成品、辅料三个库房)				
行业主管部门	开发区		行业类别	金属冶炼	
建设项目性质(新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input type="checkbox"/> 画√)					
报告表审批部门、文号及时间	市环保局, 2006年12月2日				
初步设计审批部门、文号及时间					
总投资概算	367	万元	其中环保投资	万元	所占比例 %
实际总投资	367	万元	其中环保投资	万元	所占比例 %
实际环境保护投资	废水治理		万元	废气治理	万元
	噪声治理		万元	固废治理	万元
	绿化、生态		万元	其它	万元
报告表编制单位	黑龙江大学环境科学与工程研究所				
初步设计单位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开工日期	2007.4.15		投入试生产日期	2008.12.20	
环保验收监测单位			年工作小时	小时/年	
工程内容及建设规模、主要产品名称及年产量(分别按设计生产能力和实际生产能力):					
<p>一、成品库房. 1655m²</p> <p>二、原料库房. 1080m²</p> <p>三、辅料库房. 625m²</p>					



表二

主要环境问题及污染治理情况简介：

该项目建设内容为成品库房 1655m²、生铁原料
 库房 1070m²、辅助库房 625m²，由于库房无取暖设施因此
 不增加锅炉的台数。同时该库房投入使用后不新增水、
 气、声、固废等污染物。

废 水 排 放 情 况	总用水量 (吨/日)		废 气 排 放 情 况	废气产生量 (标米 ³ /时)	
	废水排放量 (吨/日)			废气处理量 (标米 ³ /时)	
	设计处理能力 (吨/日)			排气筒数量	
	实际处理量 (吨/日)		固 体 废 弃 物 排 放 情 况	固废产生量 (吨/年)	
	排放口数量			综合利用量 (吨/年)	
				固废排放量 (吨/年)	



表三

废水监测结果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	排放浓度 (毫克/升)	执行标准	排放总量	允许排放量	排放去向
废气监测结果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	排放浓度 (毫克/立方米)	执行标准	排放总量	允许排放量	排气筒高度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噪声测点编号	监测值 (dB(A))	执行标准	其它			

注:1. 废水中汞、镉、铅、砷、六价铬总量单位为千克/年,其他项目总量单位均为吨/年;
2. 废气中各项污染物总量的单位为吨/年。



表四

验收组验收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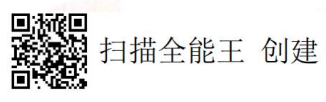
验收组听取了双威多印铁制器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项目建设情况的汇报,并对现场进行了实地踏勘。经认真研究,鉴于该工程投入使用后不排废水、废气,固体废弃物,符合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因此同意该项目通过环境保护竣工验收。



表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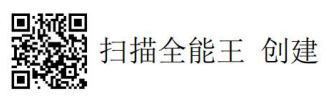
验收组成员名单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组长	杨立军	环保局	副局长	杨立军
副组长	田军	环保局	股长	田军
	刘传义	环境监察大队	大队长	刘传义
	刘嘉勇	环保局	科员	刘嘉勇
	曹艳霞	环境监测站	站长	曹艳霞



表六

行业主管部门验收意见:	单	单
		(公章)
经办人(签字):		年 月 日
地方环保行政主管部门验收意见:		
		(公章)
经办人(签字):		年 月 日



表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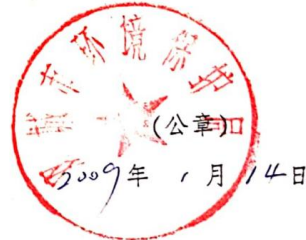
负责验收的环境行政主管部门验收意见

环验() _____号

根据环评及验收意见同意双成多印铁制罐有限公司
二期建设在通过环境保护竣工验收。

经办人(签字):

周平



双城多多印铁制罐有限责任公司三期 工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意见

同意本次建设。本报告表可以作为本项目实施、验收和管理的依据。在项目实施中，要严格遵守国家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认真执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措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施工、投产的“三同时”制度，切实落实报告中提出的各项环保对策和措施，同时达到以下几点要求：

一、项目建成后，无生产工艺废水排放，职工人数不增加，污水排放量与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不增加。

二、生产过程中的涂饰工段和干燥工段排放溶剂挥发有机物，采取活性炭吸附后，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和地面最大浓度均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二级标准要求；本次改建的生产线使用电烘干代替热风炉，不增加大气污染物的排放量。

三、项目噪声通过选择低噪声设备、生产车间墙壁做吸声处理，使噪声排放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二类标准。

四、在经营过程中产生的生活垃圾由市政卫生部门统一拉运处理。

五、油墨盒属于危险废物，应向哈尔滨市固废辐射管理办公室申报，统一送至危险废物处理中心进行无害化、资源化处理。

六、本项目竣工后应向我局书面提出试生产申请，经审查同意后方可试生产。在项目投入试生产之日三个月内，必须按规定程序向我局申请环境保护验收，经监测、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使用。

双城市环境保护局
章
二〇〇九年九月二十八日

双城市环境保护局文件

双环验(2011)39号

关于双城市多多印铁制罐有限责任公司 三期工程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双城市多多印铁制罐有限责任公司:

你单位呈报的《双城市多多印铁制罐有限责任公司三期工程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申请表》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双环监字〔2011〕15号)已收悉,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我局组织相关股室、监察大队、环境监测站等部门于2011年11月17日对你单位竣工项目进行现场检查验收,根据验收监测结论、验收组意见,经认真研究,现将验收意见批复如下:

一、企业基本情况

项目位于黑龙江省双城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总投资5039万元,环保投资40万元,占地面积3720平方米,建筑面积3720平方米,建设性质为改扩建,本次扩建主要内容为新建制罐车间,项目运行时职工人数不增加。



扫描全能王 创建



二、环保工作情况

该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三同时”管理制度，基本按照环评及批复的要求进行建设。项目建成后，无生产工艺废水排放，职工人数不增加，污水排放量不增加；项目新增取暖面积 520 平方米，由原有锅炉供暖，生产车间设备噪声采取封闭厂房、选用低噪音设备，减震、降噪等措施防治噪声污染；生活垃圾由市政部门统一收集集中处理；生产废铁料外卖，废油墨盒应向哈尔滨市固废辐射管理办公室申报，危险废物处理中心进行无害化、资源化处理。

三、验收监测结果

根据双城市环境监测站提供的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双环监字〔2011〕15号）表明：

（一）厂界噪声昼间监测值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要求。

（二）锅炉烟尘、SO₂的最大排放浓度监测结果均符合《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01）中的二类区 II 时段标准。

四、根据验收监测结果和现场核查，该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三同时”管理制度，工程基本按照环评及其批复的要求落实了环保措施，环境保护手续齐全，环境管理较为规范，各项设施运行正常，主要污染物达标排放，具备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同意该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五、工程投运后应做好以下工作：

(一) 应加强日常管理，制定相应的环境保护管理制度，确保各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二) 结合本公司总体发展规划，对现有污染治理设施进行维护，确保其正常、稳定运行。

双城市环境保护局
二〇一一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主题词： 环保 建设项目 报告表 验收意见

抄送： 双城市环境监察大队

双城市环境保护局办公室

2011年11月21日印发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哈尔滨市双城生态环境局

哈环双审表[2019]84号

关于双城多多印铁制罐有限责任公司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

双城多多印铁制罐有限责任公司：

你单位报送的《双城多多印铁制罐有限责任公司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称“报告表”）和哈尔滨市环境工程评估中心出具的《关于双城多多印铁制罐有限责任公司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技术评估报告》（以下称“评估报告”）已收悉，经审查研究，现将审批意见复函如下：

一、项目原有情况和存在的环境问题

双城多多印铁制罐有限责任公司厂区现有工程分别于2003年、2006年、2009年办理了环评审批手续。企业于2017年将厂区原有1台160万kcal燃煤热风炉、1台2t/h燃煤锅炉和1台120万kcal燃煤热风炉拆除，更换为1台0.7MW燃气热水锅炉（未办理环评审批手续）。

二、拟建项目概况

项目拟建于哈尔滨市双城区经济技术开发区娃哈哈路3号，双城多多印铁制罐有限责任公司现有厂区内。总投资2360万元，

其中环保投资 23 万元。企业对 1 条印刷生产线上的固化技术进行改造，由烘干房改为 UV 固化；印刷工序产生的挥发性有机污染物由活性炭吸附处理改为焚烧炉燃烧处理；在现有闲置厂房内新建一条易撕盖生产线，年产易撕盖 2690 万个；企业已将燃煤锅炉改为燃气锅炉。项目性质为改扩建。项目布局合理，环保投资比例合适。

三、根据报告表的结论、依据市环境工程评估中心技术评估报告，在认真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防治措施的情况下，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同意该项目在拟定地址建设，报告表可以作为本项目实施、验收和环境管理的依据。

四、项目建设与运营中须注意做好以下环保工作：

（一）锅炉排污水和软化水处理废水排放浓度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废水经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双城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拉林河。

（二）印刷过程产生的废气经负压收集通过焚烧炉燃烧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燃气锅炉配备低氮燃烧器，锅炉烟囱高度 8 米，污染物排放浓度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3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中新建燃气锅炉限值要求。

（三）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减振、隔声等措施后厂界噪声预测值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表 1 中 2 类标准要求。

(四) 废包装材料和边角废料外售处理。污汽油和废油墨盒属于危险废物，暂存于厂区现有危废暂存间内，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五) 污染物排放总量

单位: t/a

污染物	原有核定排放量	本工程预测排放量	本工程核定排放量	以新带老削减量	改扩建后全厂预测排放量	改扩建后全厂核定排放量	核定排放增减量
SO ₂	2.380	0.022	0.262	2.380	0.022	0.262	-2.118
NO _x	2.976	0.630	0.880	2.976	0.630	0.880	-2.096
颗粒物	0.595	0.085	0.104	0.595	0.085	0.104	-0.491
COD	0.899	0.042t	0.042	0.087	0.529	0.854	-0.045
氨氮	0.041	-	-	-	0.041	0.041	0

(六) 项目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2016年修正)中限制及淘汰类项目，建设符合产业政策要求。

五、哈尔滨市双城生态环境局环境监察大队负责该工程建设的环境保护监督管理工作；该报告表经批准后，建设项目性质、规模、地点和生产工艺等发生重大变化的，建设单位应向我局重新报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自批准之日 5 年后，方开工建设的，建设单位应将该报告表报我局重新审核。

六、本项目建设要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工程竣工后，建设单位应按验收程序组织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经监测并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使用。

七、本批复仅说明该项目应符合的环境保护相关要求，项目建设单位在项目开工建设前应依法取得其他相关部门的合法批

件，确保项目的建设实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此复。

哈尔滨市双城生态环境局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主题词： 环保 建设项目 报告表 审批意见

抄送：哈尔滨铁路环境保护有限公司

哈尔滨市双城生态环境局环境监察大队

哈尔滨市双城生态环境局办公室 2019年12月24日印发

双城多多印铁制罐有限责任公司改扩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2年2月23日，双城多多印铁制罐有限责任公司根据《双城多多印铁制罐有限责任公司改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双城多多印铁制罐有限责任公司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环保部门审批意见等要求，组成由相关专家和有关部门代表组成的验收工作组，对项目进行验收。经过现场核查和认真讨论交流后，形成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位于哈尔滨市双城区经济技术开发区娃哈哈路3号。企业对1条印刷生产线上的固化技术进行改造，由烘干房改为LED固化；印刷工序产生的挥发性有机污染物由活性炭吸附处理改为储热式废气净化系统（焚烧炉）处理；在现有闲置厂房内新建一条易撕盖生产线，年产易撕盖2690万个；企业已将燃煤锅炉改为燃气锅炉。项目性质为改扩建。

（二）建设过程及环评审批情况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2019年11月由哈尔滨铁路环境保护有限公司编制完成，哈尔滨市双城生态环境局于2019年12月24日对报告进行了批复（哈环双审表[2019]84号）。项目于2019年12月开始启动，并于2021年12月全部竣工。

（三）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236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23万元。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企业对1条印刷生产线上的固化技术进行改造，由烘干房改为LED固化；印刷工序产生的挥发性有机污染物由活性炭吸附处理改为储热式废气净化系统（焚烧炉）处理；在现有闲置厂房内新建一条易撕盖生产线，年产易撕盖2690万个；企业已将燃煤锅炉改为燃气锅炉。

二、工程变动情况

环评评价内容：彩印车间将一条生产线中的固化技术进行改造，由烘干房改

王立 李兴隆 孟瑞

为UV固化；废油墨盒、污汽油集中收集后暂存于现有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实际建设情况：彩印车间将一条生产线中的固化技术进行改造，由烘干房改为LED固化；废油墨盒、废汽车环保型清洁剂集中收集后暂存于现有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黑龙江云水环境技术有限公司统一处置。

变动情况：彩印车间内一条生产线中的固化技术由“UV固化”变动为“LED固化”；印铁机机头清洗剂由汽油变动为汽车环保型清洁剂，因而产生的固废由原来的污汽油变动为废汽车环保型清洁剂。

根据生态环境部于2020年12月13日发布的《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6.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含主要生产装置、设备及配套设施）、主要原辅材料、燃料变化，导致以下情形之一：（1）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的（毒性、挥发性降低的除外）；（2）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3）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4）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的。12.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由委托外单位利用处置改为自行利用处置的（自行利用处置设施单独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除外）；固体废物自行处置方式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属于重大变更。综上所述，项目变动内容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项目无新增人员，锅炉排水与原有生活污水经园区管网进入城市污水管网，排入双城市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最终排入拉林河。

（二）废气

锅炉烟气采用低氮燃烧技术处理后，由8米高排气筒排放；印刷过程有机废气经负压收集后，通过储热式废气净化系统（焚烧炉）处理后，由15m排气筒排放。

（三）噪声

项目噪声通过墙体隔声、门窗隔声等措施进行衰减降噪。

王德 李兴隆 李洪

(四) 固体废物

项目原有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废包装材料、生产过程产生的边角废料收集外售；废油墨盒、废汽车环保型清洁剂集中收集后暂存于现有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黑龙江云水环境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处置。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 环保设施处理效率

1、废气处理设施

印刷过程有机废气经负压收集后，通过储热式废气净化系统（焚烧炉）处理后，由15m排气筒排放。有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处理效率达到74.1%以上。

2、固体废物处理设施

项目原有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废包装材料、生产过程产生的边角废料收集外售；废油墨盒、废汽车环保型清洁剂集中收集后暂存于现有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黑龙江云水环境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处置。固废处置率达到100%。

(二) 污染物排放情况

1、废气

锅炉处理后废气，低浓度颗粒物的最大折算浓度为 $11.4\text{mg}/\text{m}^3$ ，二氧化硫的最大折算浓度为未检出，氮氧化物的最大折算浓度为 $104\text{mg}/\text{m}^3$ ，烟气黑度 <1 级。锅炉烟气排放浓度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中表3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燃气锅炉标准要求。

项目有组织颗粒物最大排放浓度为 $2.9\text{mg}/\text{m}^3$ ，最大排放速率为 $4.5\times 10^{-2}\text{kg}/\text{h}$ ，有组织非甲烷总烃最大排放浓度为 $5.64\text{mg}/\text{m}^3$ ，最大排放速率为 $8.74\times 10^{-2}\text{kg}/\text{h}$ ，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标准要求。

2、厂界噪声

项目厂界昼间噪声最大监测值为58dB（A），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2类标准的要求。

3、固体废物

项目原有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废包装材料、生产过程产生的边角

王定 孟琦 李兴隆

废料收集外售；废油墨盒、废汽车环保型清洁剂集中收集后暂存于现有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黑龙江云水环境技术有限公司处置。

4、污染物排放总量

项目污染物实际总量排放：颗粒物：0.0311t/a；SO₂：0.0093t/a；NO_x：0.2645t/a。满足审批部门批复的总量控制指标，也符合本项目排污许可证内排放总许可量要求（颗粒物：0.071966t/a；SO₂：0.179915t/a；NO_x：0.53974t/a）。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监测结果可知，本项目锅炉废气、有组织废气、噪声的监测数据均满足相应标准限值要求，对外环境的影响在可接受范围内。

六、验收结论

该项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相关文件要求进行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严格执行了防治污染的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各项环保措施与主体工程同时建成和运行，项目的性质、规模、工艺、地点和防治污染的措施均未发生重大变动。

调查结果表明，本项目已经按照环评及其批复要求，落实了各项环保措施，各项环保设施运行正常，环境管理较为规范。

监测结果表明，在验收监测期间，企业正常生产，平均日生产 8.5 万个易撕盖，占满负荷生产的 91.3%，满足验收监测条件要求。本项目验收监测工作严格按照国家相关规定，监测方法科学合理，各项污染物均达到排放标准，监测结果可真实反映实际排污情况。

综上所述，根据验收监测结果及现场核查情况，该项目环境保护设施建设、运行，以及各项污染物排放都达到了哈尔滨市双城生态环境局哈环双审表(2019)84号“关于关于对双城多多印铁制罐有限责任公司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的要求。

七、后续要求

- 1、加强环保宣传教育工作，提高员工的环保意识。

王 彦 李 兴 隆

2、注意日常管理，节约用水，减少废水量。

八、验收人员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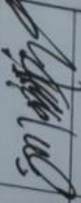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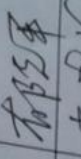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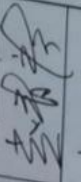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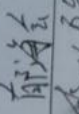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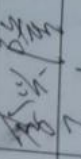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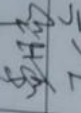

验收工作组人员名单见附表一。

双城多多印铁制罐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2月23日

王应 李兴培 孟琦

附表一：双城多多印铁制罐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人员名单

成 员	单位名称	姓 名	身份证号码	电话号码	签 名
建设单位	双城多多印铁制罐有限责任公司	刘瑞臣	23080*****0612	150*****8111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江苏华宇印涂设备集团有限公司	郁志平	320600*****0533	138*****2227	
环境影响报告表 编制机构	哈尔滨铁路局环境保护公司	赵寿春	23010*****92439	130*****4376	
验收报告编制机构	黑龙江开源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郁海会	230183*****4620	132*****1852	
专业技术专家	黑龙江省环境科学研究院	李兴隆	230103*****09113	131*****9817	
专业技术专家	黑龙江农垦勘测设计研究院	孟凡光	230804*****0534	158*****9966	
专业技术专家	哈尔滨市环境监测中心	王俭	230107*****2010	151*****6805	

附件 4 排污许可证

排污许可证

证书编号：91230113749514433H001R

单位名称：双城多多印铁制罐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双城区经济技术开发区

法定代表人：赵善明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双城区经济技术开发区娃哈哈路3号

行业类别：集装箱及金属包装容器制造，印刷，锅炉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30113749514433H

有效期限：自2021年12月01日至2026年11月30日止



发证机关：（盖章）哈尔滨市生态环境局

发证日期：2021年12月0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监制

哈尔滨市生态环境局印制

黑龙江省环境保护厅

黑环函〔2013〕271号

关于双城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 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

双城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12年8月9日,黑龙江省环境保护厅在哈尔滨市主持召开了《双城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以下简称《报告书》)审查会。有关部门代表和专家共15人组成审查小组(名单附后),对《报告书》进行了审查。根据审查小组的评审结论,提出审查意见如下:

一、双城经济开发区双城市市区东部。西起规划公园绿地,东至102国道,北起双城第一变电所,南至公路管理站。规划面积426.83hm²,近期用地规模为282hm²。规划时段为2011~2020年,其中近期规划期限为2012-2015年,中远期为2016-2020年。规划目标与功能定位:配合东北老工业基地改造,寻找优势和错位差,力求产业高级化,延续园区的产业结构,建成以食品加工、产品包装等行业为主的工业园区。规划划分为4个功能分区,即生活居住区、食品产业园区、产品包装园区、绿地休闲区。

二、《报告书》在环境质量现状调查与评价的基础上,提出了水资源和水环境容量为本规划实施的主要制约因素,识别了规划涉及的主要环境敏感目标,分析预测了规划实施对水环境、大气环境、声环境、固体废物、生态环境等影响,论证了规划的环境合理性、环境评价指标的可达性,分析了规划实施的环境协调性,

开展了公众参与等工作，提出了规划的优化调整建议以及避免或减缓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措施。

审查认为，《报告书》编制的指导思想明确，评价内容较为全面，环境影响识别、预测和分析方法基本正确，公众参与的方式与时间符合规划环评的要求，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和生态环境保护措施基本可行，规划方案的优化调整建议基本合理，评价结论总体可信，可以作为进一步调整规划和实施的依据。

三、从总体上看，本规划与《黑龙江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二个五年规划》、《黑龙江省环境保护第十二个五年规划》、《黑龙江省主体功能区规划》、《哈尔滨市城市总体规划（2011-2020）》、《哈尔滨都市圈总体规划》（2005—2020）、《哈尔滨市区县（市）重点产业发展及布局规划（2012-2016）》、《哈尔滨市环境保护第十二个五年规划》、《双城市城市总体规划（2010-2030年）》（正在修编）、《双城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二个五年规划》、《双城市县域经济发展规划纲要（草案）》（2011-2015）、《双城市双城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06-2020年）》、《双城市环境保护和生态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等相关规划较协调。园区的功能定位、发展目标和总体布局基本合理。在认真落实《报告书》提出的各项预防或减缓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措施、落实规划的优化调整建议以及本审查意见的前提下，规划实施的环境问题可以得到有效控制。

四、在规划优化调整和实施过程中，应重点做好如下工作

（一）按近、中远期的规划目标和规划内容，明确基础设施建设规模及建设进度。

（二）对园区内不符合园区产业定位的企业，给出调整计划。

（三）根据区域可利用水资源及水环境容量情况，建议限制

引入发酵类食品等耗水量大、排污量大的企业。

(四) 本园区热源依托规划中的双城市国发热电厂二期工程, 应同步建设脱硫脱硝设施, 脱硫效率不低于 80%, 脱硝效率不低于 35%。根据哈尔滨市环境保护局对双城经济开发区污染物总量指标的意见, 制订双城市国发热电厂并网后拆除园区内分散锅炉的方案。

(五) 进一步提高企业内部水资源的循环利用率。

(六) 在规划实施过程中, 每隔五年左右进行一次环境影响跟踪评价, 在规划修编时应重新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

五、对规划包含的近期建设项目环评的指导意见

规划中所包含的近期建设项目, 在开展环境影响评价时, 需重点评价项目与园区产业定位的符合性及对水环境和大气环境的影响评价。与有关规划的协调性分析、区域环境质量现状调查等方面的内容可以适当简化。

附件: 双城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查小组名单



抄送: 省商务厅、哈尔滨市工信委、哈尔滨市规划局、哈尔滨市环境保护局、哈尔滨市水务局、哈尔滨市国土资源局, 省环境工程评估中心, 哈工大。

黑龙江省环境保护厅办公室

2013年7月5日印发

附件 6 厂区现有工程检测报告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KYJC-BG-2024-06-098

检测种类：委托监测

委托单位：双城多多印铁制罐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名称：双城多多印铁制罐有限责任公司自行监测项目

黑龙江开源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4年06月28日



说 明

- 1.本报告仅对当时工况及环境状况有效，委托单位自行送样仅对送检样品检测结果负责。
- 2.报告无编写人、审核人、授权签字人签字无效。
- 3.报告未盖 CMA 章、检验检测专用章及骑缝章无效。
- 4.任何未经我公司授权对本报告部分或全部转载、篡改、伪造等行为都视为违法，我公司有权追究法律责任。
- 5.未经本公司同意，本报告不得用于委托单位对外宣传。
- 6.如对本报告提出异议，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

黑龙江开源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哈尔滨市香坊区幸福镇新香坊村 邮编：150006

电话：0451-57781445 E-mail: hljkyjcxz@163.com

一、检测信息

委托单位	名称	双城多多印铁制罐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双城区经济技术开发区娃哈哈路3号		
联系人	连茂平	联系方式	13603629421	
无组织废气检测				
样品特性及状态	非甲烷总烃：采气袋（气体）	样品编号	240626NMHC001~240626NMHC048	
	总悬浮颗粒物：滤膜（固体）		240626TSP013~240626TSP024	
	苯、甲苯、二甲苯：活性炭管（固体）		240626BXW001~240626BXW012	
采样人	孙艳男、徐振宁 金刘洋、朱天意	采样日期	2024年06月26日	
接样人	贺亚玲	接样日期	2024年06月26日	
检样人	刘淼、苏龙、纪菲菲	检测日期	2024年06月26日~2024年06月27日	
锅炉废气监测				
样品特性及状态	低浓度颗粒物：采样头（固体）	样品编号	240626FC001~240626FC009 240626FCkb1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气黑度		—	
	非甲烷总烃：采气袋（气体）		240626NMHC049~240626NMHC057	
	苯、甲苯、二甲苯：活性炭管（固体）		240626BXW013~240626BXW015	
焚烧炉型号	蓄热式热氧化器（RTO）	焚烧炉制造厂	江苏华宇印涂设备集团有限公司	
采样人	张斯奇、谢坤	采样日期	2024年06月26日	
接样人	贺亚玲	接样日期	2024年06月26日	
检样人	刘淼、苏龙、纪菲菲	检测日期	2024年06月26日~2024年06月27日	
天气情况	2024年06月26日	多云，西风，风速1.5~3.2m/s		

二、检测方法 & 检测仪器

检测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仪器名称	型号	编号
无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气相色谱仪	V5000	20KY001

检测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仪器名称	型号	编号
总悬浮颗粒物	总悬浮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1263-2022	空气/智能 TSP 综合采样器	崂应 2050 型	16KY007 16KY008
			智能环境空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	海纳 2050 型	17KY040 17KY041
			智能恒温恒湿箱	HWS-150	18KY020
			电子天平	MS105DU	22KY001
	苯、甲苯、二甲苯	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活性炭吸附-二硫化碳解吸/气相色谱法 HJ 584-2010	空气/智能 TSP 综合采样器	崂应 2050 型	16KY007 16KY008
			智能环境空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	海纳 2050 型	17KY040 17KY041
气相色谱仪			GC-2014C	17KY021	
有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低浓度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	ZR-3260D	24KY001
			污染源真空箱气袋采样器	ZT-37304	19KY013
			气相色谱仪	V5000	20KY001
	苯、甲苯、二甲苯	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活性炭吸附-二硫化碳解吸/气相色谱法 HJ 584-2010	智能双路烟气采样器	崂应 3072 型	21KY017
			低浓度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	ZR-3260D	24KY001
			气相色谱仪	GC-2014C	17KY021
	低浓度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2017	低浓度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	ZR-3260D	24KY001
			电子天平	MS105DU	22KY001
			鼓风干燥箱	DHG-9205A	15KY011
			低浓度恒温恒湿称重系统	NVN-800S	19KY038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693-2014	低浓度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	ZR-3260D	24KY001
	二氧化硫	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693-2014	低浓度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	ZR-3260D	24KY001

检测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仪器名称	型号	编号
		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 解法 HJ 57-2017			

三、检测结果

1、无组织废气

监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1# 厂界上风向 1 E126.35524035° , N45.38384065°	总悬浮颗粒物	0.098	0.116	0.107	mg/m ³	
	非甲烷总烃 (以碳计)	0.62	1.12	1.06	mg/m ³	
	苯	ND	ND	ND	mg/m ³	
	甲苯	ND	ND	ND	mg/m ³	
	二甲苯	间二甲苯	ND	ND	ND	mg/m ³
		对二甲苯	ND	ND	ND	mg/m ³
		邻二甲苯	ND	ND	ND	mg/m ³
○2# 厂界下风向 2 E126.35763288° , N45.38392354°	总悬浮颗粒物	0.118	0.135	0.124	mg/m ³	
	非甲烷总烃 (以碳计)	0.79	1.22	1.17	mg/m ³	
	苯	ND	ND	ND	mg/m ³	
	甲苯	ND	ND	ND	mg/m ³	
	二甲苯	间二甲苯	ND	ND	ND	mg/m ³
		对二甲苯	ND	ND	ND	mg/m ³
		邻二甲苯	ND	ND	ND	mg/m ³
○3# 厂界下风向 3 E126.35776162° , N45.38371255°	总悬浮颗粒物	0.198	0.237	0.213	mg/m ³	
	非甲烷总烃 (以碳计)	0.95	1.56	1.42	mg/m ³	
	苯	ND	ND	ND	mg/m ³	
	甲苯	ND	ND	ND	mg/m ³	
	二甲苯	间二甲苯	ND	ND	ND	mg/m ³
		对二甲苯	ND	ND	ND	mg/m ³
		邻二甲苯	ND	ND	ND	mg/m ³
○4#	总悬浮颗粒物	0.126	0.142	0.139	mg/m ³	

监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厂界下风向 4 E126.35746121° , N45.38346387°	非甲烷总烃 (以碳计)	1.03	1.46	1.24	mg/m ³	
	苯	ND	ND	ND	mg/m ³	
	甲苯	ND	ND	ND	mg/m ³	
	二甲苯	间二甲苯	ND	ND	ND	mg/m ³
		对二甲苯	ND	ND	ND	mg/m ³
		邻二甲苯	ND	ND	ND	mg/m ³

注：“ND”代表低于方法检出限，检出限值见附表 1。

2、有组织废气

监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 1# 排气筒 (DA001) (E126.356 54680°, N45.384334 46°)	标干流量	1.35×10 ⁴	1.32×10 ⁴	1.33×10 ⁴	m ³ /h	
	含氧量	17.6	17.4	17.7	%	
	流速	10.0	9.8	9.8	m/s	
	烟温	113.7	115.1	114.6	℃	
	烟湿	4.1	4.4	4.0	%	
	低浓度 颗粒物	排放浓度	1.1	1.2	1.1	mg/m ³
		排放速率	1.48×10 ⁻²	1.58×10 ⁻²	1.46×10 ⁻²	kg/h
	二氧化 硫	排放浓度	ND	ND	ND	mg/m ³
		排放速率	<4.05×10 ⁻²	<3.96×10 ⁻²	<3.99×10 ⁻²	kg/h
	氮氧化 物	排放浓度	ND	ND	ND	mg/m ³
		排放速率	<4.05×10 ⁻²	<3.96×10 ⁻²	<3.99×10 ⁻²	kg/h
	非甲烷 总烃 (以碳 计)	排放浓度	1.81	2.30	2.09	mg/m ³
		排放速率	2.44×10 ⁻²	3.04×10 ⁻²	2.78×10 ⁻²	kg/h
	苯	排放浓度	ND	ND	ND	mg/m ³
		排放速率	<2.02×10 ⁻⁵	<1.98×10 ⁻⁵	<2.00×10 ⁻⁵	kg/h
	甲苯	排放浓度	ND	ND	ND	mg/m ³
		排放速率	<2.02×10 ⁻⁵	<1.98×10 ⁻⁵	<2.00×10 ⁻⁵	kg/h

监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对二甲苯	排放浓度	ND	ND	ND	mg/m ³
		排放速率	<2.02×10 ⁻⁵	<1.98×10 ⁻⁵	<2.00×10 ⁻⁵	kg/h
	间二甲苯	排放浓度	ND	ND	ND	mg/m ³
		排放速率	<2.02×10 ⁻⁵	<1.98×10 ⁻⁵	<2.00×10 ⁻⁵	kg/h
	邻二甲苯	排放浓度	ND	ND	ND	mg/m ³
		排放速率	<2.02×10 ⁻⁵	<1.98×10 ⁻⁵	<2.00×10 ⁻⁵	kg/h

注：“ND”代表低于方法检出限，检出限值见附表1。

 报告编写人： 邵琦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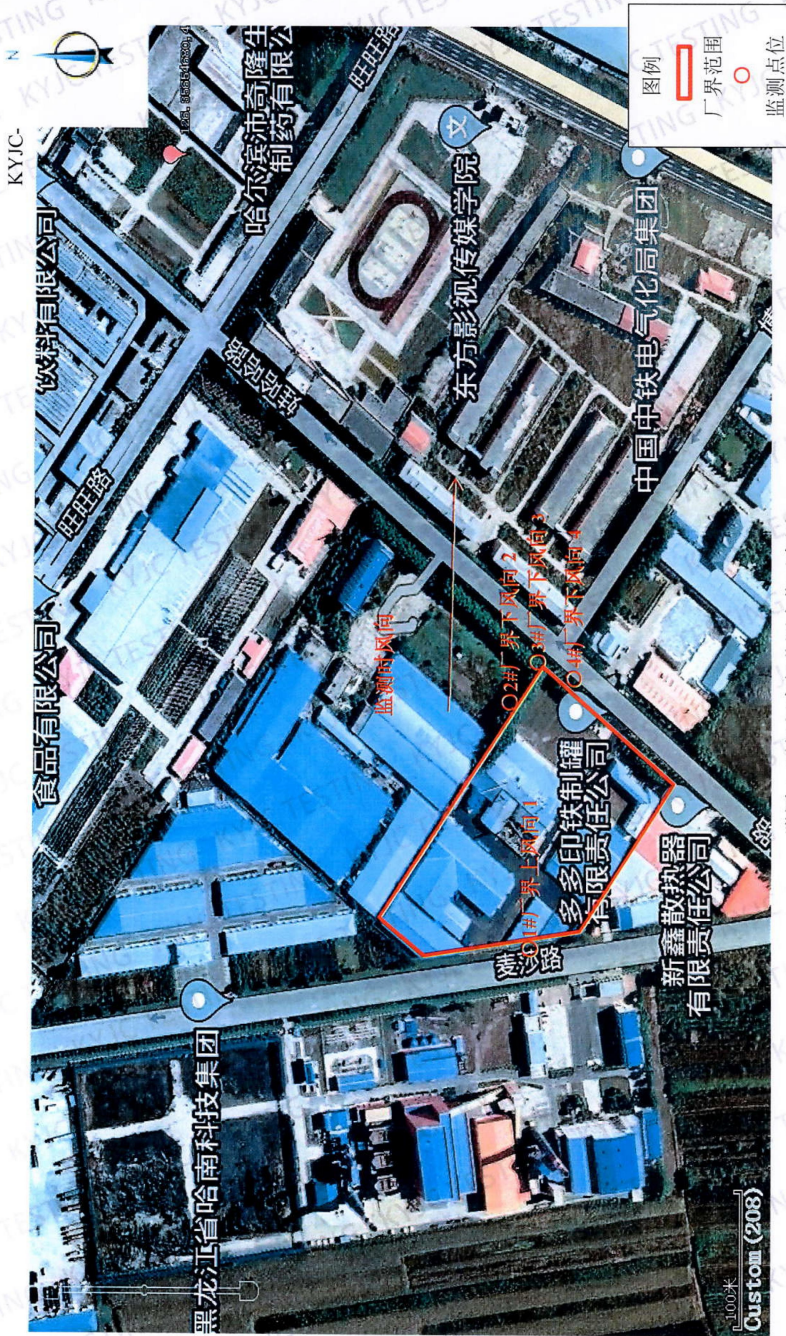
 授权签字人： 杨亮

 审核人： 王非

 签发日期： 2024 年 06 月 28 日


附表 1:

检测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方法检出限	单位
无组织废气	苯、甲苯、二甲苯	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活性炭吸附-二硫化碳解吸/气相色谱法 HJ 584-2010	1.5×10^{-3}	mg/m ³
有组织废气	苯、甲苯、二甲苯	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活性炭吸附-二硫化碳解吸/气相色谱法 HJ 584-2010	1.5×10^{-3}	mg/m ³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693-2014	3	mg/m ³
	二氧化硫	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57-2017	3	mg/m ³



附图 1 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示意图



附图 2 有组织废气监测点位示意图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KYJC-BG-2024-06-117

检测种类：委托监测

委托单位：双城多多印铁制罐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名称：双城多多印铁制罐有限责任公司自行监测项目

黑龙江开源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4年06月27日



说 明

- 1.本报告仅对当时工况及环境状况有效，委托单位自行送样仅对送检样品检测结果负责。
- 2.报告无编写人、审核人、授权签字人签字无效。
- 3.报告未盖 CMA 章、检验检测专用章及骑缝章无效。
- 4.任何未经我公司授权对本报告部分或全部转载、篡改、伪造等行为都视为违法，我公司有权追究法律责任。
- 5.未经本公司同意，本报告不得用于委托单位对外宣传。
- 6.如对本报告提出异议，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

黑龙江开源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哈尔滨市香坊区幸福镇新香坊村

邮编：150006

电话：0451-57781445

E-mail: hljkyjcxz@163.com

一、检测信息

委托单位	名称	双城多多印铁制罐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双城区经济技术开发区娃哈哈路3号		
联系人	连茂平	联系方式	13603629421	
噪声监测				
监测人员	张斯奇、谢坤	监测日期	2024年06月26日	
气象条件	2024年06月26日	多云, 西南风, 风速1.8-3.2m/s		

二、检测方法 & 检测仪器

检测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仪器名称	型号	编号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多功能声级计	AWA6228+	16KY005
			声校准器	AWA6221A	15KY013
			风速仪	DT-620	18KY012

三、检测结果

监测点位	监测日期	监测结果/dB (A)		
		昼间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1#厂界东南侧 (E126.35736465°, N45.38313985°)	2024年06月 26日	55	54	53
▲2#厂界南侧 (E126.35666728°, N45.38279321°)		56	56	54
▲3#厂界西侧 (E126.35525107°, N45.38375776°)		55	54	52
▲4#厂界东北侧 (E126.35722518°, N45.38415714°)		54	55	53

 报告编写人: 邵琦文

 授权签字人: 王菲

 审核人: 王菲

签发日期: 2024年06月27日





附图 1 噪声监测点位示意图

附件 7 危险废物转移联单

导出Excel

危险废物转移联单

省内联单编号：2023230000054127
国家联单编号：20232301011324

第一部分 危险废物移出信息 (由移出人填写)								
单位名称：双城多多印铁制罐有限责任公司						应急联系电话：13603629421		
单位地址：哈尔滨市双城区经济技术开发区娃哈哈路3号								
经办人：连茂苹			联系电话：13603629421			交付时间：2023年12月07日 09时59分57秒		
序号	废物名称	废物代码	危险特性	形态	有害成分名称	包装方式	包装数量	移出量 (吨)
1	其它废物	900-041-49	感染性, 毒性	S固态	废弃包装物	袋	2	0.0460
2	废有机溶液	900-250-12	毒性, 易燃性	L液态	废稀释液	桶	35	6.6220
第二部分 危险废物运输信息 (由承运人填写)								
单位名称：大庆市宏瑞货运服务有限公司						营运证件号：230602100000		
单位地址：大庆市萨尔图区万宝三区配套二商服13号						联系电话：15045557999		
驾驶员：刘志林						联系电话：15045517865		
运输工具：汽车						牌号：黑EG9028		
运输起点：哈尔滨市双城区经济技术开发区娃哈哈路3号						实际起运时间：2023年12月07日 09时59分57秒		
经由地：双城区、阿城区								
运输终点：松峰山镇三委						实际到达时间：2023年12月07日 19时57分59秒		
第三部分 危险废物接受信息 (由接受人填写)								
单位名称：黑龙江红森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编号：2301120016		
单位地址：松峰山镇三委								
经办人：张海学			联系电话：15114609966			接受时间：2023年12月08日 09时03分14秒		
序号	废物名称	废物代码	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接受人处理意见	拟利用处置方式	接受量 (吨)		
1	其它废物	900-041-49	无	接受	C1水泥窑共处置	0.0460		
2	废有机溶液	900-250-12	无	接受	C1水泥窑共处置	6.6220		

附件 8 关于核定总量计算说明

一、废气

1、印刷、涂布、焚烧炉

本项目涂布烘干、印刷过程废气经负压收集通过 RTO 焚烧炉燃烧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排放，废气排放执行《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1616-2022）表 1、表 2 中限值要求。

颗粒物核定排放量= $13562\text{m}^3/\text{h} \times 30\text{mg}/\text{m}^3 \times 6000\text{h} \times 10^{-9}=2.44\text{t}/\text{a}$

二氧化硫核定排放量= $13562\text{m}^3/\text{h} \times 200\text{mg}/\text{m}^3 \times 6000\text{h} \times 10^{-9}=16.27\text{t}/\text{a}$

氮氧化物核定排放量= $13562\text{m}^3/\text{h} \times 200\text{mg}/\text{m}^3 \times 6000\text{h} \times 10^{-9}=16.27\text{t}/\text{a}$

非甲烷总烃核定排放量= $13562\text{m}^3/\text{h} \times 70\text{mg}/\text{m}^3 \times 6000\text{h} \times 10^{-9}=5.70\text{t}/\text{a}$

表 1 总量指标 单位：t/a

指标	核定总量
颗粒物	2.44
SO ₂	16.27
NO _x	16.27
VOCs	5.70

附件 9 原辅料的 MSDS

物料安全数据表

MSDS (Material Safety Data Sheet)

1. 化学产品及制造商信息

CHEMICAL PRODUCT AND COMPANY IDENTIFICATION

产品型号 Item	LED-H/Z 系列
品名 Trade Name	UV 金属胶印油墨
制造商 Manufacturer	上海超彩油墨有限公司
地址 Address	上海市松江区车墩镇茸华路 766 号
邮政编码 Postal Code	201111
联系电话 Tel	021-64093180
传真号码 Fax	021-64093100

2. 成分资料 COMPONENT

组成 Form	WT% (含量)	CAS	备注
聚酯丙烯酸酯 Polyester Acrylate	60%	921214-61-1	
丙烯酸单体 Acrylic monomers	10%	51408-84-1	
光引发剂 Photoinitiator	8%	119313-12-1 82799-44-8	
助剂 Additives	2%	14807-96-6 9002-88-4	
颜料 Pigment	20%	1333-86-4 147-14-8 77804-81-0 7023-61-2	

3. 危害性鉴定 HAZARD IDENTIFICATION

对眼睛、粘膜及皮肤有一定刺激性。吞食时对人体有害。因为产品性质尚未完全研究清楚，所以接触时须小心注意。

1 / 3

当产品暴露在高于 50℃ 的环境中或强光直射下会挥发刺激性气体。

Irritating to eyes, skin and mucous membranes; May be harmful if swallowed;

As the properties of this product have not yet fully been explored, care should be exercised when handling.

4. 紧急救护措施 FIRST AID

PROCEDURES

吸入：将伤者移至空气新鲜处及保持镇定，找医生治疗。

眼睛接触：立即用大量纯水冲洗 3 分钟，找医生治疗。

吞食：不要诱发呕吐。如果发生自发性呕吐，保持通风良好。不要给失去知觉的人喂食任何东西。尽快找医生治疗，并提供包装或标签作为医疗参考。

After inhalation: Move to fresh air. If adverse health effects develop seek medical attention.

After eye contact: Immediately flush with plenty of water for at least 20 minutes holding eyelids apart to ensure flushing of the entire surface.

After ingestion: Do not induce vomiting; If vomiting occurs naturally, keep airway clear; Get medical attention; Never give anything by mouth if the victim is rapidly losing consciousness, or is unconscious or convulsing.

5. 灭火措施 FIRE FIGHTING

PROCEDURES

适合的灭火材料：泡沫、二氧化碳、干粉、砂。

因安全理由不能使用的灭火材料：水。
特殊防护设备：为防吸入爆裂或燃烧气体，须向进入存放这种物质的建筑或狭窄区域的救火人员提供自动呼吸器。

暴露的危害性：受热会挥发大量刺激性气体或起火，从而可能引起槽罐破裂。

Extinguishing Media: Use CO₂, dry chemical or Sand.

Unsuitable extinguishing media: Water.

Exposure hazard: Keep container cool by spraying with water if exposed to fire; Product may polymerize at high temperature; Polymerization is a highly exothermic reaction and may produce sufficient; Heat to cause thermal decomposition and/or rupture of container;

Exposition harm: Thermal decomposition can lead to the evolution of irritant vapor or gases and/or fire.

6. 意外防护措施 ACCIDENTAL RELEASE PROCEDURES

个人防护措施：防护眼镜及橡胶手套。把弄脏的衣物立即移走。

环境保护措施：避免向环境排放。尽量避免泄漏。迅速清除泄漏物。

清除泄漏物：用无机填充物（如沙子、硅藻土……）吸收，用适合的容器收集和贮存。

Precautions with respect to individuals:

Protective glasses. Suitable gloves. Protective clothing. Remove soaked clothing immediately.

Precautions with respect to environment:

Avoid discharge into the environment; Stop leaks as soon as possible; Clean up spillage immediately.

Cleaning up spillage: Absorb with mineral filler (such as sand, diatomaceous...); Collect and store in a suitable container.

7. 贮存和操作 HANDLING AND STORAGE

贮存：不要长时间暴露在高于 50℃或强光直射下的环境中。用镀锌金属、玻璃、聚乙烯容器收集和贮存。不允许混入酸、碱，强氧化剂及有机溶剂易溶解物。不可与食物一起贮运。

进一步贮存状况资料：

保存于凉爽干燥处并将保存容器锁紧。

操作：使用时防止火花及爆炸发生。场所需通风。避免眼睛和皮肤接触，避免长时间直接吸入。

Storage: Do not expose to environment at up 40℃ with long time or to sunlight; Keep away from area with plentiful UV radiation; Collect and store at containers made by zinc-gilt metal, amber glass and amber polyethylene; Do not mix with acid, alkali, strong oxidant and organic solvent; Do not store and convey with foods.

Further Storage: Store at cool and dry locations and tightly close.

Operation: Prevent spark and explosion. Keep ventilated. Avoid eyes or skin contact. Avoid inhaling.

8. 曝露控制/个人防护 EXPOSURE CONTROL / INDIVIDUAL PROTECTION

职业曝露限制所提及之成份：没有。

备注：对于皮肤吸收会造成危险

个人防护：

卫生限制：休息前及工作后必须洗手，立即除去受到污染或浸湿之衣物。

呼吸防护：保证足够通风；如果排气不足时，暂时使用防毒面具：过滤器

手的保护：使用防护手套。因 PVC 吸收丙烯酸，所以不用 PVC 手套。可用腊橡胶手套、PE 手套。当手套出现划痕或外观变化（尺寸、颜色、柔软性等）要立即更换。

眼睛的保护：使用有边防护镜。

身体的保护：以衣服来保护。

Vocational exposure limits: None (Note: Absorption through skin may be hazardous).

Personal protection:

2 / 3

Health limits: Must wash hands before rest and after working. Immediately remove contaminated and soaked clothing.

Breath protection: Keep fully ventilated. Use gas mask (filter) for a while if it is limit to exhaust.

Hands: Use protection-safety gloves; Do not use PVC gloves because they could absorb acrylic acid; Use nitrile rubber gloves and PE gloves; Immediately exchange when gloves have scars or their appearances (including size, color and softness) transform.

Eyes: Use protection-safety glasses with brim.

Body: Protect with clothing.

9. 物理及化学性质 PHYSICAL AND CHEMICAL PROPERTIES

外观 Appearance	固体状
气味 Odor	聚酯丙烯酸酯类气味 Acrylic oder
粘度 Viscosity	高粘度液体 Hihg viscosity liquid 5000-10000 pa.s (32℃)
沸点 Boiling point	≥100 ℃
闪点 Flash Point	≥100 ℃
自燃温度 Autoignition temp	大于 300℃ (乙酸丁酯 N-BUTYL ACETATE)
爆炸下限 Explosive lower limit	无 NO
爆炸上限 Explosive upper limit	无 NO
饱和蒸汽压 Vapor pressure	≈ 1.33 kPa (20℃ 乙酸丁酯 N-BUTYL ACETATE)
密度 Density	1.10—1.3g/cm3 (20℃)
水中溶解度 Solubility in water	<20%
有机挥发物排放: Organic Volatile emissions	0.6%

10. 安全性及反应活性 STABILITY AND REACTIVITY

应避免的条件：避免温度高于 60℃及阳光直射。

避免直接接触热源及摩擦使温度升高。

应避免的物质：避免含有或产生自由基的物质。

危害性的分解产物：不会产生分解产物。

Conditions to Avoid : Do not expose to environment at up 60℃ or to sunlight; Keep

away from heat and friction which may lead to high temperature.

Materials to Avoid: Acids; Alkalis; Primary Amines; Secondary Amines; Free Radical Producing Initiators.

Hazardous Polymerization: Hazardous polymerization will occur when heated or exposed to sunlight.

11. 有毒有害物质信息 TOXICOLOGICAL INFORMATION

确切生理毒害数据尚未获得，不过该物质吞食时对人体有害，对眼睛及皮肤有刺激性。
Complete physiological hazardous information is not yet available. However, it is harmful to body when swallowed and irritative to eyes and skin when contacted.

12. 生态信息 ECOLOGICAL INFORMATION

本产品会造成污染，不要排放至污水，下水或废水道。
This product may result in pollution. Do not discard through waste water passageway.

13. 丢弃处理依据 DISPOSAL CONSIDERATIONS

产品：可依照当地法规送至特殊废弃物焚化厂处理。
未清洁包装：可重复使用或丢弃，回收者必须被通知可能造成危险。

Discarding: According to state or local laws, deliver to incineration factory to deal with.

Unclean package: Take back to use or discard. Receiver must be informed that it is possibly hazardous.

14. 运输规程 TRANSPORT INFORMATION

没有这方面的规定，以对环境有危害的物质处理
None. May treat according to fact that it is hazardous to environment.

15. 规章资料 REGULATORY INFORMATION

代号：Xi 刺激性物质；R 短语：R36：对眼睛的刺激性；R38：对皮肤的刺激性

Symbol: Xi Irritative Material.

Phrase R: R36: Irritative to Eyes; R38: Irritative to Skin.

16. 其他资料 OTHER INFORMATION

* “这份物质安全数据表是补充信息，不取代我们的技术数据表。这份资料依据我们现有知识状态所编写，不能

保证它的准确性和完整性。所有的化学品都存在不可预见的危险性，必须小心使用。我们不能保证以上提到的危险性是目前仅有的。使用这个产品的最后选择者要有专业的责任心。”

* “These data are offered for supplementary information rather than for technical data of our company. This MSDS is written only according to our conditions and thus its accuracy and integrity could be not guaranteed. Unpredicted chemical hazards may occur, must use carefully. It is impossible to assure that there are only the above mentioned hazards at present. User should have professional responsibility for using.”

联络人	陆云
Contact person	
联络电话	021-64093180
Contact number	
制表日期	2022-11-02
Tabulation Date	
版本 Version	BMV01

物料安全数据表

MSDS (Material Safety Data Sheet)

1. 化学产品及制造商信息

CHEMICAL PRODUCT AND COMPANY IDENTIFICATION

产品型号 Item	H、M-色墨系列
品名 Trade Name	环保胶印铁油墨系列
制造商 Manufacturer	上海超彩油墨有限公司
地址 Address	上海市松江区车墩镇茸华路 766 号
邮政编码 Postal Code	201111
联系电话 Tel	021-64093180
传真号码 Fax	021-64093100

2. 成分资料 COMPONENT

组成 Form	WT% (含量)	
大豆油醇酸树脂 Soybean oil alkyd resin	60~80	± 10
颜料粉 Pigment	15~30	± 5
高沸点矿油 High boiling point mineral oil	3~10	± 2
助剂 Additives	2~6	± 1

3. 危害性鉴定 HAZARD IDENTIFICATION

对眼睛、粘膜及皮肤有一定刺激性。吞食时对人体有害。因为产品性质尚未完全研究清楚，所以接触时须小心注意。

当产品暴露在高于 50°C 的环境中或强光直射下会挥发刺激性气体。

Irritating to eyes, skin and mucous membranes; May be harmful if swallowed;

As the properties of this product have not yet fully been explored, care should be exercised when handling.

4. 紧急救护措施 FIRST AID PROCEDURES

吸入：将伤者移至空气新鲜处及保持镇定，找医生治疗。

1 / 3

眼睛接触：立即用大量纯水冲洗 3 分钟，找医生治疗。

吞食：不要诱发呕吐。如果发生自发性呕吐，保持通风良好。不要给失去知觉的人喂食任何东西。尽快找医生治疗，并提供包装或标签作为医疗参考。

After inhalation: Move to fresh air. If adverse health effects develop seek medical attention.

After eye contact: Immediately flush with plenty of water for at least 20 minutes holding eyelids apart to ensure flushing of the entire surface.

After ingestion: Do not induce vomiting; If vomiting occurs naturally, keep airway clear; Get medical attention; Never give anything by mouth if the victim is rapidly losing consciousness, or is unconscious or convulsing.

5. 灭火措施 FIRE FIGHTING PROCEDURES

适合的灭火材料：泡沫、二氧化碳、干粉、砂。

因安全理由不能使用的灭火材料：水。

特殊防护设备：为防吸入爆裂或燃烧气体，须向进入存放这种物质的建筑或狭窄区域的救火人员提供自动呼吸器。

暴露的危害性：受热会挥发大量刺激性气体或起火，从而可能引起槽罐破裂。

Extinguishing Media: Use CO₂, dry chemical or Sand.

Unsuitable extinguishing media: Water.

Exposure hazard: Keep container cool by spraying with water if exposed to fire; Product may polymerize at high temperature; Polymerization is a highly exothermic reaction and may produce sufficient heat to cause thermal decomposition and/or rupture of container;

Exposition harm: Thermal decomposition can lead to the evolution of irritant vapor or gases and/or fire.

6. 意外防护措施 ACCIDENTAL RELEASE PROCEDURES

个人防护措施：防护眼镜及橡胶手套。把弄脏的衣物立即移走。

环境保护措施：避免向环境排放。尽量避免泄漏。迅速清除泄漏物。

清除泄漏物：用无机填充物（如沙子、硅藻土……）吸收，用适合的容器收集和贮存。

Precautions with respect to individuals:

Protective glasses. Suitable gloves. Protective clothing. Remove soaked clothing immediately.

Precautions with respect to environment:

Avoid discharge into the environment; Stop leaks as soon as possible; Clean up spillage immediately.

Cleaning up spillage: Absorb with mineral filler (such as sand, diatomaceous...); Collect and store in a suitable container.

7. 贮存和操作 HANDLING AND STORAGE

贮存: 不要长时间暴露在高于 50°C 或强光直射下的环境中。用镀锌金属、玻璃、聚乙烯容器收集并贮存。不允许混入酸、碱、强氧化剂及有机溶剂易溶解物。不可与食物一起贮运。

进一步贮存状况资料:

保存于凉爽干燥处并将保存容器锁紧。

操作: 使用时防止火花及爆炸发生。场所需通风。避免眼睛和皮肤接触，避免长时间直接吸入。

Storage: Do not expose to environment at up 40°C with long time or to sunlight; Keep away from area with plentiful UV radiation; Collect and store at containers made by zinc-gilt metal, amber glass and amber polyethylene; Do not mix with acid, alkali, strong oxidant and organic solvent; Do not store and convey with foods.

Further Storage: Store at cool and dry locations and tightly close.

Operation: Prevent spark and explosion. Keep ventilated. Avoid eyes or skin contact. Avoid inhaling.

8. 曝露控制/个人防护 EXPOSURE CONTROL / INDIVIDUAL PROTECTION

职业曝露限制所提及之成份: 没有。

备注: 对于皮肤吸收会造成危险

个人防护:

卫生限制: 休息前及工作后必须洗手, 立即除去受到污染或浸湿之衣物。

呼吸防护: 保证足够通风; 如果排气不足时, 暂时使用防毒面具; 过滤器

手的保护: 使用防护手套。因 PVC 吸收丙烯酸, 所以不用 PVC 手套。可用腈橡胶手套、PE 手套。当手套出现划痕或外观变化(尺寸、颜色、柔软性等)要立即更换。

眼睛的保护: 使用有边防护镜。

身体的保护: 以衣服来保护。

Vocational exposure limits: None (Note: Absorption through skin may be hazardous).

Personal protection:

Health limits: Must wash hands before rest and after working. Immediately remove contaminated and soaked clothing.

Breath protection: Keep fully ventilated. Use gas mask (filter) for a while if it is limit to exhaust.

Hands: Use protection-safety gloves; Do not use PVC gloves because they could absorb acrylic acid; Use nitrile rubber gloves and PE gloves; Immediately exchange when gloves have scars or their appearances (including size, color and softness) transform.

Eyes: Use protection-safety glasses with brim.

Body: Protect with clothing.

2 / 3

9. 物理及化学性质 PHYSICAL AND CHEMICAL PROPERTIES

外观 Appearance	黏稠液体 Viscous Liquid
气味 Odor	醇酸树脂类气味 Acrylic oder
粘度 Viscosity	高粘度液体 high viscosity liquid 16-25 pa. s (32°C)
沸点 Boiling point	≥100 °C
闪点 Flash Point	≥100 °C
自燃温度 Autoignition temp	大于 300°C (乙酸丁酯 N-BUTYL ACETATE)
爆炸下限限制性 Explosive lower limit	无 NO
爆炸上限限制性 Explosive upper limit	无 NO
饱和蒸汽压 Vapor pressure	≈ 1.33 kPa (20 °C 乙酸丁酯 N-BUTYL ACETATE)
密度 Density	1.10—1.3g/cm ³ (20°C)
水中溶解度 Solubility in water	<20%
挥发性: Volatility	<1%

10. 安全性及反应活性 STABILITY AND REACTIVITY

应避免的条件: 避免温度高于 60°C 及阳光直射。

避免直接接触热源及摩擦使温度升高。

应避免的物质: 避免含有或产生自由基的物质。

危害性的分解产物: 不会产生分解产物。

Conditions to Avoid: Do not expose to environment at up 60°C or to sunlight; Keep away from heat and friction which may lead to high temperature.

Materials to Avoid: Acids; Alkalis; Primary Amines; Secondary Amines; Free Radical Producing Initiators.

Hazardous Polymerization: Hazardous polymerization will occur when heated or exposed to sunlight.

11. 有毒有害物质信息 TOXICOLOGICAL INFORMATION

确切生理毒害数据尚未获得, 不过该物质吞食时对人体有害, 对眼睛及皮肤有刺激性。

Complete physiological hazardous information is not yet available. However, it is harmful to body when

swallowed and irritative to eyes and skin when contacted.

联络人	张志征
Contact person	
联络电话	021-64093180
Contact number	
制表日期	2023-01-06
Tabulation Date	
版本	BMV01
Version	

12. 生态信息 ECOLOGICAL INFORMATION

本产品会造成污染, 不要排放至污水, 下水或废水道。
This product may result in pollution. Do not discard through waste water passageway.

13. 丢弃处理依据 DISPOSAL CONSIDERATIONS

产品: 可依照当地法规送至特殊废弃物焚化厂处理。
未清洁包装: 可重复使用或丢弃, 回收者必须被通知可能造成危险。

Discarding: According to state or local laws, deliver to incineration factory to deal with.

Unclean package: Take back to use or discard. Receiver must be informed that it is possibly hazardous.

14. 运输规程 TRANSPORT INFORMATION

没有这方面的规定, 以对环境有危害的物质处理
None. May treat according to fact that it is hazardous to environment.

15. 规章资料 REGULATORY INFORMATION

代号: Xi 刺激性物质; R 短语: R36: 对眼睛的刺激性; R38: 对皮肤的刺激性

Symbol: Xi Irritative Material.

Phrase R: R36: Irritative to Eyes; R38: Irritative to Skin.

16. 其他资料 OTHER INFORMATION

* “这份物质安全数据表是补充信息, 不取代我们的技术数据表。这份资料依据我们现有知识状态所编写, 不能保证它的准确性和完整性。所有的化学品都存在不可预见的危险性, 必须小心使用。我们不能保证以上提到的危险性是目前仅有的。使用这个产品的最后选择者要有专业的责任心。”

* “These data are offered for supplementary information rather than for technical data of our company. This MSDS is written only according to our conditions and thus its accuracy and integrality could be not guaranteed. Unpredicted chemical hazards may occur, must use carefully. It is impossible to assure that there are only the above mentioned hazards at present. User should have professional responsibility for using.”

附件 10 公示截图